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康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雪堂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海虹控股	指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503.SZ）
中海恒	指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恒实业	指	海南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柏景咨询	指	海南柏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国风投资基金	指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新	指	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策易	指	海南策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中公网	指	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海虹、交易中心	指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海虹控股	股票代码	00050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虹控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康健		
注册地址	海口市文华路 18 号君华海逸大酒店（原文华大酒店）七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105		
办公地址	海口市文华路 18 号君华海逸大酒店（原文华大酒店）七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105		
公司网址	WWW.SEARAINBOW.COM		
电子信箱	IR@SEARAINBOW.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琴	刘雯雯
联系地址	海口市文华路 18 号君华海逸大酒店（原文华大酒店）七层	海口市文华路 18 号君华海逸大酒店（原文华大酒店）七层
电话	010-64424355	010-64424355
传真	0898-68510496	0898-68510496
电子信箱	IR@SEARAINBOW.COM	IR@SEARAINBOW.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投资与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60000201280854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	无变更

有)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如有)	1996 年 12 月, 目前控股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协议方式受让原控股股东海南省开发建设总公司等公司股份 5,000 万股, 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 48 号新达商务大厦 31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祖平、苑希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元)	183,993,714.97	216,833,347.58	-15.15%	193,827,32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6,674,851.14	28,021,185.29	-40.49%	23,063,38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242,811,086.35	-98,805,470.19	--	-58,908,48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41,511,540.58	22,942,530.67	--	13,410,825.7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86	0.0312	-40.49%	0.025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186	0.0312	-40.49%	0.02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	2.02%	-0.85%	1.7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 (元)	1,448,558,143.15	1,492,269,915.26	-2.93%	1,481,815,75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405,060,190.52	1,421,998,579.03	-1.19%	1,376,446,647.1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195,200.67	42,190,887.87	30,741,926.94	71,865,69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837,727.86	-41,152,092.99	-74,461,202.13	171,125,87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063,057.80	-34,565,158.31	-70,318,175.18	-98,864,69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64,034.33	-130,079,751.02	-226,858,528.52	168,190,773.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3,492,813.72	108,731,184.91	137,378,377.81	主要由于出售子公司广东海虹 55%股权，交易中心 100%股权，实现较大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041.48	13,861.20	298,410.20	主要系增值税即征即退及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958,562.48	7,570,752.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9,103,592.39	1,437,100.46	-39,442,873.37	主要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64,999.81	5,285,894.19	2,119,777.64	主要系扣除处置固定资产及政府补助后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17,239.89	4,308,744.72	8,714,801.59	主要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股息收入及项目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807.00	-133,130.64	34,819,223.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758.02	41,823.12	-151,850.99	
合计	259,485,937.49	126,826,655.48	81,971,874.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剥离原有的医药电子商务及电子交易部分业务，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中国国新，根据公司全力打造“中国健康保障服务体系”的全新战略，公司将全力投入健康保障服务行业（包含原大健康服务行业），故对原有业务划分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健康保障服务行业，主营业务涵盖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医疗人工智能服务等五大领域。

1、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医保精细化管理云平台）

“医保精细化管理云平台”是公司通过整合、集成、升级公司现有服务产品，向医保部门提供的以实现医保基金精细化管理为目标的整体解决方案，并以此向医保收取项目建设费和服务费。该平台的服务对象包括医保经办机构、医疗机构、药店、医药企业、商业保险公司和参保人等，是一项多维度、多层级、面向对象多样化的生态圈式服务。

（1）医保控费业务

医保控费是基于医保基金保障水平，结合医学药学的临床知识库，依据数字化的审核规则，通过信息化的审核引擎对医疗费用明细进行自动、快速、标准、规范、逐单、逐项的审核方式。报告期内，医保控费业务共覆盖了23个省的149个省会城市和地级城市，目前市场份额居领先地位。

（2）DRGs点数法基金结算业务

以地区医保基金总额预算为基础，利用 DRGs 点数法，结合地区医保支付水平，形成本地化基金结算方式。公司DRGs率先在金华成功运行近两年，是国内唯一实现全财年、全病种、全医院支付并得到医保、医院、医生、患者等各方认同的业务，目前该业务已在金华、柳州等统筹区开展，按照2017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55号）政策要求各地积极开展DRGs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试点，到2020年DRGs将在全国实施。

（3）医保支付标准业务

基于医保支付能力与 GDP、CPI 增长情况，依托公司在健康保障服务多年的行业积累和专业服务能力，科学系统地制定医保支付标准，从而形成了各地市的药品报销目录，及对药企资信、药品质量及所有覆盖区域价格的统计监督，通过该项服务，收取一定费用。在此基础上，公司可为药企提供相关服务并收取相应费用。

2、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通过建立健康大数据服务平台，为医保、商保、医疗机构、医药企业及个人，提供健康档案、健康征信、医疗反欺诈、辅助产业升级等商业应用服务。目前公司拥有国内规模巨大的健康数据库，连接全国4万家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和6.5万家药店，并且每年新增近8亿人次就诊信息、700亿条诊疗数据，其医学知识图谱包含713万条医学数据、5668万条诊疗规则数据。

3、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是公司结合我国国情，构建优势目录、自有知识产权的处方集，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开展基于医保委托支付的采购服务、基于特病人群的采购服务、家庭配送服务、医保药品专管专卖服务等。其中基于医保委托支付的采购服务发挥公司健康在医保、医院、药企、商保之间的服务能力，推动医保向药企直接支付，缩短资金周转周期，节约资金占用成本，反哺医保基金，实现个人看病少花钱目标。

4、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依托于健康大数据，主导创新型商业健康保险的产品研发，提供核保、核赔、精

准销售和个人健康管理服务,真正发挥商业健康险对居民健康的保障作用,构建多层次保障体系,促进商业医疗健康保险的发展。

5、医疗人工智能服务致力于用科技推动产业进步,促进医疗服务模式的重构,提供医师临床辅助、个人就医指导、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医药与保障综合优化等专业服务。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 17,789 万元,较期初增加 292.14%,主要系报告期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出售 55%股权后,核算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同时其剩余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所致。
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 3,916 万元,较期初减少 16.74%
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无形资产净值 17,038 万元,较期初减少 16.04%
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 63,454 万元,较期初减少 31.18%,主要系报告期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收入减少,主营业务持续投入,人员成本增加,经营性活动现金净支出较大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余额为 7,215 万元,较期初减少 37.86%,主要系报告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出售所致。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 22,973 万元,较期初增加 356.49%,主要系报告期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及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货币资金	经营及投资形成	30,185,501.68 美元	香港				14.04%	否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投资形成	11,042,259.71 美元	香港				5.14%	否
其他应收款	经营及投资形成	4,650,000 美元	香港				2.16%	否
其他情况说明	主要境外资产均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域创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产。2017 年度境外公司合并净利润为-802 万元,域创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主要运营投资业务,严格遵循公司投资管理办法及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历年来域创投资(香港)有限公司经营业绩良好,资产风险可控。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核心技术

“四库二十四系统”是公司健康长期专业积累的知识结晶，被业界称为“四库全书”。“四库”即临床知识库、药品信息库、医保政策库、医疗专家库；“二十四系统”是在“四库”基础上开发出的前述五大业务领域系列产品，已成为其他竞争对手难以超越的专业技术壁垒。

（1）临床知识库

公司临床知识库包含713万多条医学数据、5,668万多条规则数据，主要分为西医疾病临床库以及中医临床知识库：西医临床知识库中包含西医疾病临床数据库、慢病管理方案数据库、医疗缺失检查数据库、DRGs病种管理数据库、临床诊疗项目数据库；中医临床知识库中包含中医临床指南数据库、中医临床疾病、症候、体征数据库、中医方剂数据库。

（2）药品信息库

药品信息库包括：药物基础知识库和临床应用数据库。药物基础知识库包含药品说明书库、药物综述数据库、药物分类及商品属性数据库、西医适应症数据库、中医适应症数据库。临床应用数据库包括：西药临床应用数据库与中药临床应用数据库。

（3）医保政策库

在国家通用版医保政策的基础上，对全国各地医保政策进行本土化规则处理。

（4）医疗专家库

专家库储备了内科、外科、妇科、儿科、眼科、口腔科、病理、检验、影像、药学、医院管理等50个临床、医技学科和医疗管理专业的专家团队。

上述四库，体现了公司在健康保障服务行业内认知系统的合理性和先进性。在此基础上，公司还开发了医保审核控费的产品集，以及PBM慢性病管理业务、医药研发与销售大数据、商业健康保险TPA服务等二十四项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拥有知识产权的处方审核引擎，速度比同业公司快150倍。为构建涵盖医保智能审核、医疗健康大数据应用等庞大的业务体系奠定了核心基础，提供了厚重的技术支撑。

2、著作权

公司已成功自主研发包括医保基金智能管理系统、医疗保险服务系统、处方审核引擎系统、医疗质量智能监控系统、社会保险基金现场监督智能系统、医疗服务监控系统、规则管理系统、药品信息管理系统在内的共计20余项产品，均已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市场占有率

截至2017年底，业务覆盖了23个省份的149个省会城市和地级城市，服务2.7亿参保人，覆盖医保基金规模5000亿元，市场占有率领先。

4、研发团队

公司核心研发人员稳定，其中：临床医学、医技学科、医疗管理专业团队共256人，涵盖了内科、外科、妇科、儿科、眼科、口腔科、病理、检验、影像、药学、医院管理等，其中副主任医师及以上占总人数的10%，硕士学历占总人数的25.7%；标准数据团队23人，其中约50%的人员拥有重点医学院校硕士及以上学历，约65%的成员拥有执业医师或执业药师资格证，具备近20年的医药行业数据标准化经验和数据库积累经验；大数据分析团队30人，全部为重点大学全日制研究生毕业，均拥有硕士及以上学历，30%成员有海外留学经历，包括了数学、统计、精算、卫生经济学、公共管理、预防医学、药事管理、经

济学等相关专业，近半成员拥有国内外知名企业经验；IT技术团队132人，90%以上人员为本科及以上学历；14%的人员具有专业资质。业务团队整体处于持续扩张中。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以医保支付为卡位，处于医保、医疗、医药的枢纽，以公司已有技术服务及市场占有率为基础，一方面从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服务医保，实现精细化管理，有效防控医保基金穿底的问题，保障社保基金安全；另一方面通过服务于医保的支付内涵、支付制度及支付标准等工作，帮助建立就诊新秩序、提高医疗资源运行效率等，为新时代“健康中国”的国家战略提供健康保障服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中国国新，根据公司全力打造“中国健康保障服务体系”的全新战略，对公司业务划分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公司原大健康服务行业包括医药电子商务及电子交易业务（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投标业务和医药电子政务业务），PBM业务，海虹新健康业务。报告期内，经过业务调整后公司从事健康保障服务行业（包含大健康服务行业），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剥离原有业务医药电子商务及电子交易业务中的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投标业务，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PBM业务和海虹新健康业务纳入健康保障服务，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划入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原PBM业务划入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原海虹新健康划入医疗人工智能服务和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健康保障服务行业包括：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医疗人工智能服务的“五位一体”业务架构。

2017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74,851.14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0.49%。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影响，公司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业务的收入下降以及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增加。

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183,993,714.9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5.15%。其中，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业务由于政策原因，其营业收入111,830,158.69元，较去年同期减少-30.10%；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较为稳定，实现营业收入46,411,110.92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36%；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经过多年的业务拓展和大力投入，收入有大幅增长，实现营业收入25,674,445.36元，较去年同期增长95.51%。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相关受让方于2017年12月27日前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按时支付了转让款，并计入公司2017年损益。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3,993,714.97	100%	216,833,347.58	100%	-15.15%
分行业					

服务业	183,993,714.97	100.00%	216,833,347.58	100.00%	-15.15%
分产品					
1、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111,830,158.69	60.78%	159,987,928.40	73.78%	-30.10%
2、健康保障服务业务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医保基金 综合管理服务(包含 原 PBM 业务)	25,674,445.36	13.95%	13,131,941.31	6.06%	95.51%
医药 福利管理服务 (PBM)(包含原医 药电子政务业务)	46,411,110.92	25.22%	43,635,477.87	20.12%	6.36%
其他 健康保障服务业务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78,000.00	0.04%	78,000.00	0.04%	
分地区					
海南	36,820,074.96	20.01%	35,661,532.62	16.45%	3.25%
北京	44,703,189.21	24.30%	34,630,393.95	15.97%	29.09%
其他	102,470,450.80	55.69%	146,541,421.01	67.58%	-30.0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2017 年营业收入	2017 年营业成本	2017 年毛利率	2017 年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 年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 年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服务业	183,993,714.97	180,781,784.95	1.75%	-15.15%	22.77%	-30.35%
分产品						
1、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111,830,158.69	81,026,513.22	27.55%	-30.10%	2.95%	-23.26%
2、健康保障服务 业务						
其中： 医保 基金综合管理服务	25,674,445.36	65,463,532.38	-154.98%	95.51%	54.32%	68.07%

务（包含原 PBM 业务）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46,411,110.92	34,226,322.91	26.25%	6.36%	31.36%	-14.03%
其他健康保障服务业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78,000.00	65,416.44	16.13%			
分地区						
海南	36,820,074.96	34,612,778.47	5.99%	3.25%	35.00%	-22.11%
北京	44,703,189.21	55,290,628.62	-23.68%	29.09%	96.34%	-42.37%
其他	102,470,450.80	90,878,377.86	11.31%	-30.07%	-2.75%	-24.9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2016 年营业收入	2016 年营业成本	2016 年毛利率	2016 年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 年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 年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服务业	216,833,347.58	147,247,118.30	32.09%	11.87%	33.75%	-11.11%
分产品						
1、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业务	159,987,928.40	78,703,574.03	50.81%	9.94%	17.87%	-3.31%
2、健康保障服务业务						
其中：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 PBM 业务）	13,131,941.31	42,421,981.83	-223.04%	17.71%	95.22%	-128.26%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43,635,477.87	26,056,146.00	40.29%	19.75%	22.15%	-1.18%
其他健康保障服务业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78,000.00	65,416.44	16.13%	-89.08%	-74.79%	-47.53%
分地区						
海南	35,661,532.62	25,638,417.88	28.11%	-19.55%	12.87%	-20.65%
北京	34,630,393.95	28,160,840.16	18.68%	51.21%	24.47%	17.47%
其他	146,541,421.01	93,447,860.26	36.23%	15.75%	44.32%	-12.62%

变更口径的理由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中国国新，根据公司全力打造“中国健康保障服务体系”的全新战略，对公司业务划分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公司原大健康服务行业包括医药电子商务及电子交易业务（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投标业务和医药电子政务业务），PBM业务，海虹新健康业务。报告期内，经过业务调整后公司从事健康保障服务行业（包含大健康服务行业），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剥离原有业务医药电子商务及电子交易业务中的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投标业务，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PBM业务和海虹新健康业务纳入健康保障服务，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划入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原PBM业务划入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原海虹新健康划入医疗人工智能服务和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健康保障服务行业包括：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医疗人工智能服务的“五位一体”业务架构。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服务业		180,781,784.95	100.00%	147,247,118.30	100.00%	22.7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人工成本	31,915,640.36	17.65%	32,051,425.82	21.77%	-0.42%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劳务费	9,575,679.72	5.30%	8,568,869.49	5.82%	11.75%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技术服务费及技术维护费	1,554,235.36	0.86%	1,240,664.70	0.84%	25.27%
药品及医疗器械	无形资产摊销及	8,660,710.92	4.79%	6,823,479.52	4.63%	26.93%

招标代理业务	固定资产折旧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会议费	5,648,209.35	3.12%	6,467,624.31	4.39%	-12.67%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差旅费	3,684,514.54	2.04%	6,030,571.15	4.10%	-38.90%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房租、物业水电 费	4,114,321.81	2.28%	3,031,158.48	2.06%	35.73%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咨询费	1,117,528.00	0.62%	2,978,405.85	2.02%	-62.48%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办公费	1,972,476.20	1.09%	2,681,223.85	1.82%	-26.43%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汽车费用及交通 费	1,833,411.88	1.01%	2,227,246.56	1.51%	-17.68%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招待费	1,614,779.59	0.89%	1,991,503.05	1.35%	-18.92%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市场推广费	1,869,728.68	1.03%	1,482,166.14	1.01%	26.15%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装修费	876,067.80	0.48%	1,190,905.62	0.81%	-26.44%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专线费及通讯费	344,495.79	0.19%	722,998.95	0.49%	-52.35%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低值易耗品	636,340.31	0.35%	546,408.53	0.37%	16.46%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其他	5,608,372.91	3.10%	668,922.01	0.47%	738.42%
药品及医疗器械 招标代理业务	小计	81,026,513.22	44.82%	78,703,574.03	53.46%	2.95%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包含 原医药电子政务 业务）	人工成本	19,465,968.65	10.77%	15,481,698.72	10.51%	25.74%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包含 原医药电子政务 业务）	劳务费	62,351.13	0.03%	1,014,473.20	0.69%	-93.85%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包含 原医药电子政务 业务）	技术服务费及技 术维护费	7,309,571.88	4.04%	7,105,305.54	4.83%	2.87%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 (PBM) (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无形资产摊销及固定资产折旧	1,043,501.99	0.58%	498,697.53	0.34%	109.25%
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会议费	54,395.68	0.03%	608,922.01	0.41%	-91.07%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 (PBM) (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差旅费	6,288.80	0.00%	10,056.10	0.01%	-37.46%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 (PBM) (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房租、物业水电费	21,600.00	0.01%	28,980.00	0.02%	-25.47%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 (PBM) (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市场推广费		0.00%	393,015.53	0.27%	-100.00%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 (PBM) (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装修费		0.00%	54,786.05	0.04%	-100.00%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 (PBM) (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专线费及通讯费		0.00%	9,653.00	0.01%	-100.00%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 (PBM) (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软件成本	4,295,971.82	2.38%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 (PBM) (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其他	1,966,672.96	1.09%	850,558.32	0.56%	131.22%
医药福利管理服务 (PBM) (包含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	小计	34,226,322.91	18.93%	26,056,146.00	17.69%	31.36%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 (包含原PBM 业务)	人工成本	41,621,562.80	23.02%	24,797,146.01	16.84%	67.85%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劳务费	129,234.19	0.07%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无形资产摊销及固定资产折旧	16,210,483.42	8.97%	8,945,397.37	6.08%	81.22%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会议费	295,028.53	0.16%	585,145.00	0.40%	-49.58%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差旅费	2,852,903.85	1.58%	4,826,819.91	3.28%	-40.89%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房租、物业水电费	2,136,902.02	1.18%	652,584.69	0.44%	227.45%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咨询费	34,394.00	0.02%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办公费	286,353.61	0.16%	359,518.73	0.24%	-20.35%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招待费	1,404,384.07	0.78%	1,937,986.94	1.32%	-27.53%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市场推广费	47,892.40	0.03%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装修费	4,541.54	0.00%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专线费及通讯费	11,245.55	0.01%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其他	428,606.40	0.24%	317,383.18	0.22%	35.04%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包含原PBM业务）	小计	65,463,532.38	36.21%	42,421,981.83	28.82%	54.32%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74户，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减少3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成立子公司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上海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工商吊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中国国新，根据公司全力打造“中国健康保障服务体系”的全新战略，对公司业务划分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公司原大健康服务行业包括医药电子商务及电子交易业务（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投标业务和医药电子政务业务），PBM业务，海虹新健康业务。报告期内，经过业务调整后公司从事健康保障服务行业（包含大健康服务行业），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剥离原有业务医药电子商务及电子交易业务中的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投标业务，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PBM业务和海虹新健康业务纳入健康保障服务，原医药电子政务业务划入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原PBM业务划入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原海虹新健康划入医疗人工智能服务和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健康保障服务行业包括：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医疗人工智能服务的“五位一体”业务架构。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0,209,315.1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9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312,755.09	3.43%
2	第二名	4,387,279.25	2.38%
3	第三名	3,645,289.61	1.98%
4	第四名	3,342,623.59	1.82%
5	第五名	2,521,367.65	1.37%

合计	--	20,209,315.19	10.98%
----	----	---------------	--------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由于公司属于服务行业，公司的主要成本费用为人员薪酬、人员保险、房租物业、差旅费、会务费等费用，公司采购金额极小，且分布零散，没有固定的供应商及大宗采购支出，因此，公司未统计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及支付情况。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1,728,864.11	22,916,445.11	-5.18%	
管理费用	166,960,759.71	154,516,416.00	8.05%	
财务费用	13,459,954.86	-16,765,503.05	-180.28%	主要系报告期汇率变动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剥离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业务，全面转向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医疗人工智能服务五位一体的健康保障服务业务，公司保持了技术研发上的投入力度，成功开发出医略系统、病种基金结算公示系统等著作权，为全面构建五位一体的健康保障服务产业群打下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54	974	-32.8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6.04%	56.07%	-0.03%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5,783,051.57	101,302,923.00	4.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7.49%	46.72%	10.7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87,549,148.33	90,544,159.76	-3.31%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82.76%	89.38%	-6.6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111,202.91	450,683,839.99	-4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622,743.49	427,741,309.32	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511,540.58	22,942,530.67	-1,152.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97,877.65	226,201,092.10	-62.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57,542.88	159,191,557.64	-3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9,665.23	67,009,534.46	-122.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0	165,000.00	84,74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68,140.63	790,939.18	18,038.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8,140.63	-625,939.18	-454.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8,233,452.90	110,739,215.21	-360.2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1152.68%，主要系报告期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收入减少、人工支出增加及去年同期收回浙江兆银财务资助款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122.92%，主要系上期出售北京威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回收投资款项较大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454.07%，主要系报告期支付短期借款利息所致。

4、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期减少230.27%，主要系汇率变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净利润为-29.9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667.4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151.15万元，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额为24,121.18万元，其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出售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5%股权及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100%股权，合计实现投资收益26,466.14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34,540,910.06	43.81%	922,057,036.33	61.79%	-17.98%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同比减少 31.18%，占总资产的比例同比下降 17.98%，主要系报告期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收入减少，公司人员成本增加，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2.41 亿元，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2,805,967.43	0.19%	6,800,886.82	0.46%	-0.27%	
存货	122,508.42	0.01%	148,973.42	0.01%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84,660.01	0.02%	310,022.37	0.02%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7,893,808.87	12.28%	45,364,555.34	3.04%	9.24%	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末同比增加 292.14%，占总资产的比例同比增加 9.24%，主要系报告期出售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5%股权，公司核算从成本法改为权益法；同时剩余 45%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所致。
固定资产	39,155,992.99	2.70%	47,027,360.51	3.15%	-0.45%	
长期借款	65,440.23	0.00%	830,271.44	0.06%	-0.06%	长期借款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偿还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16,110,715.39	-3,306,887.07				37,029,280.67	72,152,333.4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57,488.79					10,042,298.34	
金融资产小计	126,568,204.18	-3,306,887.07				47,071,579.01	72,152,333.40
上述合计	126,568,204.18	-3,306,887.07				47,071,579.01	72,152,333.4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12,900.00	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11,079,765.96	房屋用于借款抵押
合计	11,892,665.96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700,001.00	49,500,000.00	-84.4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857	中国石油股份	99,608,451.00	公允价值计量	57,906,878.32	-3,210,169.91				-2,117,597.47	51,023,752.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267	中信股份	15,988,593.66	公允价值计量	9,929,040.20	156,336.91				451,639.83	9,429,028.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1919	中遠海控 (前稱:中国远洋)	9,699,783.60	公允价值计量	3,636,175.55	1,719,705.51				1,719,705.51	5,053,056.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543	太平洋网络	20,679,522.36	公允价值计量	7,191,845.40	-2,119,233.08				-1,673,151.87	4,681,078.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1508	中國再保險	1,624,989.60	公允价值计量	1,185,044.31	-37,488.46				-6,516.56	1,071,298.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1898	中煤能源	2,731,612.41	公允价值计量	987,536.96	-39,084.19				-28,615.39	885,225.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905	環球大通投資 (前稱: 慧德投資)	116,959.13	公允价值计量	17,675.48	-7,921.07				-7,921.07	8,89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6863	輝山乳業	3,241,202.25	公允价值计量	6,327,303.25	-5,286,357.26				-5,286,357.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1228	奇峰国际	16,366,922.00	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70,058,036.01	--	87,181,499.47	-8,824,158.55	0.00	0.00	0.00	-6,948,814.28	72,152,333.4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1 年 08 月 23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王忠勇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6日	16,806.35	-211.09	剥离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业务,集中资源加速公司业务重心转型	59,540.41%	评估价格及合同定价	否	无	是	是	2017年11月11日	详见2017年11月11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

王忠勇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08日	0.0001	-6,826.54	剥离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业务，集中资源加速公司业务转型	22,777.92%	评估价格及合同定价	否	无	是	是	2017年11月11日	详见2017年11月11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
-----	----------------	-------------	--------	-----------	------------------------------	------------	-----------	---	---	---	---	-------------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数据处理等	50,100,000	255,639,312.74	12,538,883.28	13,910,518.80	16,151,309.36	16,207,961.77
北京海协智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电脑动画设计；产品设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10,000,000	54,505,125.06	14,544,274.97	37,925,837.55	-612,507.99	-685,615.02
域创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控股及证券交易	7,304,600	727,930,190.58	642,223,022.97		-1,272,657.00	-8,029,189.43
益康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健康管理咨询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医疗信息咨询；计算机软件产品的开发、研制、制造、销售、咨询、培训，计算机软件产品的技术支持	10,010,000	37,649,151.41	-43,827,909.48	94,540.22	-13,238,515.65	-13,227,762.52

		和技术服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电子计算机的安装、调试；销售电子计算机及软件、机械设备；经济信息咨询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剥离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业务，集中资源加速公司业务转型；产生投资收益 17,844.26 万元。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剥离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业务，集中资源加速公司业务转型；产生投资收益 8,621.88 万元。
上海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清算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告期出售持有的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25%股权，实现投资收益5654万元。

北京海协智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要运营医药电子政务业务，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3793万元，同比增长18.24%。

域创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报告期股票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30.69万元，股票出售收益-579.67万元，股息收益199.74万元，报告期实现净利润-802.92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报告期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55号）等一系列政策扶持的出台表明了国家对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疗健康服务业发展的积极态度，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政策环境。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和实际控制人变更，中国国新及国风投资基金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间接控股股东后，公司成为央企控股企业，这将极大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议价能力。同时，实际控制人中国国新已将公司作为其战略性投资项目，将利用其自身优势在政府资源、政策获取、行业协同等方面给予公司大力的支持。

公司为“健康中国”的国家战略纲要提供技术保障服务，以中央企业的丰富资源与各地方政府展开通力合作，为地方政府控制、节省医保基金总额。实现“让人人享有公平、公正的健康保障服务”的央企宗旨。

公司将依托现有市场规模、核心业务团队、高质量的产品与服务、核心技术能力，借助实际控制人中国国新的资源，从单一服务向精细化打包服务过渡，从单纯的审核技术服务商向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过渡，从项目型收费模式向平台型收费模式过渡。一方面公司的存量业务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医保精细化管理云平台在全国范围逐步推广，包括但不限于医保控费业务覆盖的149个地市；拟对现有149个统筹单位的医保控费、DRGs点数法基金结算业务、医保支付标准业务全面收费；另一方面公司的增量业务包括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医疗

人工智能服务，加大对其投入，逐步实现收入落地。

综上，公司预计在2018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的的增长，并在相关资产剥离带来的减员增效后，未来3至5年内通过医保市场的持续扩张，医保服务的不断深化以及各项增量业务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医疗人工智能服务、大数据应用等新业务的陆续落地，公司将持续保持收入及利润的增长。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措施

1、竞争风险：公司率先在国内开展健康保障服务业务，占据先发优势。伴随公司业务的推进，在同领域可能存在竞争风险。2018年，公司将加大科研投入，进一步开展平台优化工作。公司持续关注行业发展格局，拓宽思路，扩大业务发展空间，持续巩固行业领先优势。

2、财务风险：随着公司业务扩展，公司对人才结构进行提高，需要引进大量高端人才，人力成本较往年会有所上升。公司将根据业务进展情况制定合理的招聘计划，在加强骨干员工队伍建设的同时注重后备力量储备，形成多层次的人员结构，实现人员与市场的最优配置；建立完备的薪酬考核体系，不断提高人力资源管理水平，从而有效控制人力成本；随着公司对存量业务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不断进行深化和拓展，增量业务如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医疗人工智能服务等大力拓展，公司需大量的投入，财务成本大幅增加，公司将合理安排项目规模和进度，完善收费模式，优化管理结构，从而降低财务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1 月 1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业务进展情况
2017 年 01 月 1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海虹控股 2017 年 1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2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海虹控股 2017 年 2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5 月 1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停牌事宜
2017 年 08 月 1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停牌，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17 年 11 月 2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和实际控制人变更事宜
2017 年 12 月 2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和实际控制人变更事宜
接待次数			71
接待机构数量			2
接待个人数量			69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年5月，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发[2013]43号）的要求，对《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修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利润分配政策。《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2017年3月16日召开的董事会九届六次会议及2017年5月25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年度、2016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未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74,851.14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1,238,603.20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23,090,111.05元，可供股东分配资本公积金余额为22,327,982.16元，公司在2018年度将持续推进海虹健康保障服务业务，公司运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也将不断加大，故拟定本公司2017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原因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不满足《公司法》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

2009年以来，公司处于转型阶段，由于健康保障服务业务前期投入较大，公司主营业务发生较大亏损。2017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6,674,851.14元，但扣除处置子公司股权收益等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2017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2,811,086.35元。2017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123,090,111.05元。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不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七条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有限责任公司依照本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分配；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二）公司处于业务转型期，报告期内公司为健康保障服务业务拓展所需现金投入巨大，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14,958,426.70元，虽然理论上公司可以通过子公司向母公司分红后再向股东进行分红，但由于公司处于全面拓展健康保障服务业务的转型时期，报告期内存在重大现金支出，未来存在重大投资计划。2016年11月1日，经公

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投入335,397.91万元投资建设PBM实时智能审核平台项目，其中250,000.00万元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其余85,397.91万元公司自筹解决。

鉴于上述原因，为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之“（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中对未来十二个月倘有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可不予分红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未实施分红。未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逐步提高，公司将遵循《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积极向投资者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0.00	16,674,851.14	0.00%	0.00	0.00%
2016 年	0.00	28,021,185.29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23,063,388.9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中海恒	股份减持承诺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所持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后方可开始减持：A、海虹控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 36 个月后；B、海虹控股连续三年经审计净利润年增长率不低于 30%后。触发上述初始减持条件后，中海恒承诺所持原非流通股股份如果减持，减持价将不低于 24.50 元/股（该价格高于海虹控股上市以来经复权处理后的股价最高值 24.40 元。若自股	2006 年 05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除权事项，对该价格进行相应除权处理)。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0 日实施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因此对中海恒减持价格进行相应除权处理，中海恒减持价格调整为不低于 20.42 元/股。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海虹控股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	1、本公司已向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期间及时向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相关信息。本公司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均为真实，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如因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有关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4、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海虹控股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	1、本人已向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期间及时向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相关信息。我们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均为真实，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如因我们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期间，我们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我们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我们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4、本承诺函自我们签署之日起生效。			
	中海恒、中恒实业、柏景咨询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	1、本公司已向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期间及时向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相关信息。我们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均为真实，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如因我们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期间，我们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遗漏；3、我们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我们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4、本承诺函自我们盖章之日起生效。			
	康乔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人已向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期间及时向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相关信息。本人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均为真实，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如因本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4、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王忠勇	交易对方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1、本人已向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期间及时向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相关信息。本人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均为真实，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如因本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4、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海虹控股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对于正常的、不可避免的且有利于海虹控股经营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予以充分、及时的披露。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中海恒、中恒实业、柏景咨询、康乔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对于正常的、不可避免的且有利于海虹控股经营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予以充分、及时的披露。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交易对方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王忠勇	交易对方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与海虹控股及其关联方之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发生关联交易；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海虹控股董事、监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海虹控股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 PBM 业务及海虹新健康业务，我们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等）直接或者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间接从事对海虹控股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日后我们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与海虹控股发生同业竞争，我们将促使我们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海虹控股造成的损失；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海恒、中恒实业、柏景咨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海虹控股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PBM业务及海虹新健康业务，我们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等）直接或者间接从事对海虹控股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日后我们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与海虹控股发生同业竞争，我们将促使我们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海虹控股造成的损失；2、我们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我们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承诺函自我们授权代表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康乔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海虹控股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PBM业务及海虹新健康业务；本人拟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12个月内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整合，如发现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促使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并通过依法关停、注销、改变实际从事业务或者对外转让该等公司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2、无论何种原因，如本人（包括本人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本人控制的除海虹控股外的其他企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业) 获得可能与海虹控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 本人将尽最大努力, 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海虹控股。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海虹控股的条件, 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海虹控股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 海虹控股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本人放弃该等业务机会, 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 3、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 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 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上市公司关于诚信守法的承诺函——海虹控股	关于诚信守法的承诺	1、最近三年内, 本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不存在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 亦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或不诚信的情形;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守法的承诺函——海虹控股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诚信守法的承诺	1、最近三年内, 我们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不存在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 亦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或不诚信的情形; 2、我们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且尚未责任认定的情形, 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3、我们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 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 即对我们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本承诺函自我们签署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诚信守法的承诺函——中海恒、中	关于诚信守法的承诺	1、最近三年内, 我们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不存在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恒实业、柏景咨询		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或不诚信的情形；2、我们及我们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且尚未责任认定的情形，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3、最近十二个月内，我们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4、我们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我们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本承诺函自我们盖章之日起生效。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诚信守法的承诺函——康乔	关于诚信守法的承诺	1、最近三年内，本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或不诚信的情形；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且尚未责任认定的情形，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3、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4、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交易对方关于诚信守法的承诺函——王忠勇	关于诚信守法的承诺	1、最近五年内，本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调查，不存在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或不诚信的情形；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且尚未责任认定的情形，也不存在最近五年内被中国证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监会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3、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4、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上市公司关于拟出售资产权属清晰的承诺函——海虹控股	权属清晰的承诺	1、本公司所控制的广东海虹 55%股权、交易中心 100%股权（合称“目标公司股权”）未设置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者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者司法程序。本公司控制的目标公司股权亦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等情形；2、本公司控制的广东海虹、交易中心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不存在影响广东海虹、交易中心合法存续的情形；3、广东海虹、交易中心的历次出资均是真实的；4、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6、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中公网	关于拟出售资产权属清晰的承诺	1、本公司所持有的广东海虹 50%股权（“目标公司股权”）未设置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者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者司法程序。本公司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亦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股、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等情形；2、本公司持有的广东海虹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不存在影响广东海虹合法存续的情形；3、广东海虹的历次出资均是真实的，已经足额到位；4、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6、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			
	北京益虹	关于拟出售资产权属清晰的承诺	1、本公司所持有的广东海虹 30%股权（“目标公司股权”）未设置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者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者司法程序。本公司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亦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等情形；2、本公司持有的广东海虹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不存在影响广东海虹合法存续的情形；3、广东海虹的历次出资均是真实的，已经足额到位；4、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6、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海南卫虹	关于拟出售资产权属清晰的承诺	1、本公司所持有的交易中心 51.0044%股权（“目标公司股权”）未设置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者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其他行政或者司法程序。本公司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亦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等情形；2、本公司持有的交易中心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不存在影响交易中心合法存续的情形；3、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			
	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无关联关系的承诺函——海虹控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海恒、中恒实业、柏景咨询、康乔	无关联关系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我们及我们的关联方和潜在关联方与王忠勇及其关联方之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发生关联交易；2、我们及我们的关联方和潜在关联方未为王忠勇本次受让广东海虹 55%的股权及交易中心 100%的股权支付对价提供任何财务资助、担保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形式上的资助；3、我们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我们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4、本承诺函自我们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交易对方——王忠勇	关于无关联关系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与海虹控股及其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各方的关联方和潜在关联方之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发生关联交易；2、海虹控股及其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各方的关联方和潜在关联方未为本人受让广东海虹 55%的股权及交易中心 100%的股权支付对价提供任何财务资助、担保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形式上的资助；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与国风投资基金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理人员等主要管理人员及前述各方的关联方和潜在关联方之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发生关联交易； 4、国风投资基金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主要管理人员及前述各方的关联方和潜在关联方未为本人受让广东海虹 55%的股权及交易中心 100%的股权支付对价提供任何财务资助、担保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形式上的资助； 5、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6、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上市公司——海虹控股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承诺	1、我们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当年海虹控股基本每股收益或稀释每股收益低于上年度，导致海虹控股即期回报被摊薄，我们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履行如下承诺，以确保海虹控股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海虹控股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海虹控股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2、我们保证切实履行前述承诺，如有违反，给海虹控股造成损失的，我们将赔偿海虹控股遭受的损失。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中海恒、中恒实业、柏景咨询	关于不越权干预经营管理的承诺	1、我们作为海虹控股的控股股东，在海虹控股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不越权干预海虹控股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海虹控股的利益；2、我们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

			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我们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承诺函自我们盖章之日起生效。			诺的情形。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康乔	关于不越权干预经营管理的承诺		1、本人作为海虹控股的实际控制人，在海虹控股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不越权干预海虹控股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海虹控股的利益；2、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中海恒、中恒实业、柏景咨询	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我们作为海虹控股的控股股东，将继续保持海虹控股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我们及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2、我们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我们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承诺函自我们盖章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康乔	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本人作为海虹控股的实际控制人，将继续保持海虹控股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2、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交易对方——王忠勇	关于承接资产的承诺		1、本人同意受让中公网、北京益虹合计持有的广东海虹 55%股权及海南卫虹、海虹控股合计持有的交易中心 100%股权（合称“标的资产”），不会因标的资产存在瑕疵而要求中公网、北京益虹、海南卫虹、海虹控股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本人认可广东海虹、交易中心目前所拥有的	2017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之所有权、使用权及其他权利的一切状况，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就前述两家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向中公网、北京益虹、海南卫虹、海虹控股主张任何法律责任。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与标的资产相关的潜在纠纷、未决诉讼、仲裁、处罚、赔偿等或有事项以及相关的或有债务、义务和损失，均由本人负责处理及承担，不会因此而要求中公网、北京益虹、海南卫虹、海虹控股承担任何法律责任。3、本人将协助中公网、北京益虹、海南卫虹、海虹控股尽快完成相关资产的产权过户手续，不会因上述资产暂未办理过户手续而要求中公网、北京益虹、海南卫虹、海虹控股承担任何法律责任。4、在本承诺出具之日后，中公网、北京益虹、海南卫虹、海虹控股不会因标的资产承担赔偿义务或损失。			
	交易对方—— 王忠勇	关于交易对价支付的承诺	鉴于中公网、北京益虹、海南卫虹、海虹控股已经分别与本人签署《关于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及《关于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广东海虹 55%股权全部转让对价的百分之五十五(55%)，剩余款项在 2018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交易中心 100%股权的全部转让对价；本人作为交易对方，承诺将及时向中公网、北京益虹、海南卫虹、海虹控股支付本次交易全部对价。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交易对方—— 王忠勇	关于收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本人拟以现金形式收购广东海虹 55.00%股权以及交易中心 100.00%股权，该等资金来源于本人合法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来自于或变相来自于国风投资基金、海虹控股、海虹控股的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各方的关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已履行完毕

			联方和潜在关联方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贾岩燕、康健、李旭、上官永强、王培、朱剑林、李协林、肖琴	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2、本人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16 年 10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16 年 10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对于正常的、不可避免的且有利于海虹控股经营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予以充分、及时的披露。2、我们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我们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承诺函自我们签署之日起生效。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8 日起，12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016 年 01 月 08 日	12 个月	截至 2017 年 1 月 7 日，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严格履行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与公司日常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损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	----------	--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对于该规定影响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利润表中增加项目“其他收益”，将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与公司日常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89,041.48元，对于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2）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整结果如下：

单位：元

利润表影响项目	变更前 2016 年度发生额	变更后 2016 年度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0	-119,096.03
营业外收入	27,723.44	0
营业外支出	146,819.47	0

（3）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 1-12 月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74户，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减少3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成立子公司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上海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工商吊销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0（含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 50 万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祖平、苑希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王祖平：5 年；苑希峰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3月16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九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事项的议案》，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同意支付人民币50万元作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报酬。

本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中信建投证券为财务顾问，财务顾问费10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为了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有效调动管理者和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2015年8月推出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内容于2015年12月进行调整，并于12月下旬顺利实施。

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委托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并计划认购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光大保德信-诗与远方海虹员工持股一期资产管理计划。光大保德信-诗与远方海虹员工持股一期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合计为2亿份，按照1:1的比例设立优先级份额和次级份额。主要投资范围为购买和持有海虹控股股票。公司控股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资金本金、收益及员工自筹资金部分的本金的安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光大保德信-诗与远方海虹员工持股一期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买入海虹控股股票5,871,627股，均价34.058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5%。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一年，至2016年12月31日。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关于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

截至2017年12月20日，光大保德信-诗与远方海虹员工持股一期资产管理通过二级市场卖出海虹控股股票5,871,627股，根据公司《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2015第一期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并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委托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并计划认购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光大保德信-诗与远方海虹员工持股二期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为18个月。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总额约为人民币3亿元，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等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具体包括：公司员工的自筹资金约1.5亿元；控股股东借款约1.5亿元，借款期限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公司控股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对员工自筹资金部分提供保底，即所有持有人在收益分配时兑付的收益不低于其成本。如果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收益未达到上述目标，中海恒将以现金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差额补足。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补充公告》等相关公告。

因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11日开市起停牌，因公司股票停牌以及停牌前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敏感期等因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在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6个月之内完成购买。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终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终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符合《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符合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有利于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员工的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意终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详见公司2017年8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编号为2017-67的《关于终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7 月 31 日	14,000	2017 年 08 月 07 日	14,000	质押	1 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4,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4,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4,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4,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4,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4,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披露的《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所处行业医疗服务保障行业，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事项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净额（指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不超过250,000万元（含250,000万元），拟用于实时智能审核平台建设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获得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预案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详见2016年10月15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的相关公告。2016年12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2016年12月8日签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3577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于2017年1月1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3577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经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认真研究、逐项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核查和回复，并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详见2017年2月18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公司在2017年5月至11月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中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查的申请》，申请中国证监会中止对《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查。2017年10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第163577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详见2017年10月27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中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的公告》。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顺利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工作，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召开的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监事会九届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详见2017年10月14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经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恢复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查的申请》，申请中国证监会恢复对《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查。2018年1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第163577号），中国证监会决定恢复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详见2018年1月16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恢复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的公告》。

2018年1月1日，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规定，公司拟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进行调整。详见2018年1月1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目前该非公开发行处于正常审核阶段。

2、担保事项

公司董事会九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额度，期限1年，年化贷款利率按一年期基准利率上浮10%执行。全资子公司域创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域创香港”）质押1.82亿港元（约1.4亿元人民币）的定期存单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详见公司2017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编号为2017-53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2017年8月8日，域创香港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已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同意为海虹控股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详见公司2017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编号为2017-58的《担保进展的公告》，目前公司已偿还借款，同时子公司的质押担保解除。。

3、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自2017年5月11日开市起停牌，于2017年6月1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7年11月9日召开董事会九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议案，并于2017年11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

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23号)，于2017年11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2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就问询函的反馈意见进行逐项核查，并对《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等文件进行了修改和补充，并于2017年11月30日召开董事会九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召开董事会九届十四次会议，并于2017年10月31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北京益虹医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拟分别将所持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25%和30%的股权以协议价格人民币7,639.25万元及人民币9,167.1万元，共计人民币16,806.35万元转让给自然人王忠勇。根据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益虹医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与王忠勇于2017年10月20日签订《关于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忠勇应于2017年12月31日前支付全部转让对价的百分之五十五，即人民币9243.49万元，应于2018年3月31日前支付剩余款项，即全部转让对价的百分之四十五，即人民币7562.86万元。截至2017年12月27日，王忠勇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支付全部转让对价的百分之五十五，即人民币9243.49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1日、12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海虹控股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82）、《海虹控股关于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0）。截至2018年3月30日，王忠勇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全部转让对价的百分之四十五，即人民币7562.86万元，公司已足额收到全部转让款。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子公司股权转让剩余款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1）。

4、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

中海恒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国风投资基金对中海恒的持股比例为75%，国风投资基金已成为中海恒的控股股东，从而成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国风投资基金的实际控制人中国国新。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1日、2017年12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96）、《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1）。

5、控股股东中海恒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107）；2017年12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16）；2017年12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9）。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98,822,204	100.00%		0	0	0		898,822,204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898,779,932	99.99%		0		0		898,779,932	99.99%
4、其他	42,272	0.00%		0	0	0		42,272	0.00%
三、股份总数	898,822,204	100.00%		0	0	0		898,822,20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7,293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45,691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参 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海恒实业发展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74%	231,369,393	17,473,000	0	231,369,393	质押	216,560,000, 占公司 股份总额的 24.09%
							冻结	其中质押的股数中 又有 39,381,040 被 冻结, 占公司股份总 额的 4.38%
德清庆弘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1.00%	8,964,643	-227,021	0	8,964,643		
刘荣赠	境内自然人	0.85%	7,627,195	374,538	0	7,627,195		
庄大杰	境内自然人	0.70%	6,302,800	6,302,800	0	6,302,800		
芜湖市全中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69%	6,192,414	2,202,714	0	6,192,414		
华润深国投信托 有限公司－民森 H 号证券投资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8%	6,153,100	-1,890,510	0	6,153,100		
张毅	境内自然人	0.68%	6,078,178	0	0	6,078,178		
中国对外经济贸 易信托有限公司 －外贸信托 锐进 39 期民森多元策 略证券投资集合	其他	0.59%	5,259,125	1,517,757	0	5,259,125		

资金信托计划								
潘丽	境内自然人	0.58%	5,219,600	-599,900	0	5,219,600		
汪铭泉	境内自然人	0.55%	4,953,801	-857,999	0	4,953,80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31,369,393				人民币普通股	231,369,393	
德清庆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964,643				人民币普通股	8,964,643	
刘荣赠		7,627,195				人民币普通股	7,627,195	
庄大杰		6,3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2,800	
芜湖市全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192,414				人民币普通股	6,192,41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民森 H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153,100				人民币普通股	6,153,100	
张毅		6,078,178				人民币普通股	6,078,17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 锐进 39 期民森多元策略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259,125				人民币普通股	5,259,125	
潘丽		5,219,600				人民币普通股	5,219,600	
汪铭泉		4,953,801				人民币普通股	4,953,80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29,659,393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10,000 股，实际合计持						

	有 231,369,393 股；刘荣赠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667,195 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6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627,195 股；庄大杰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302,800 股；潘丽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218,6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219,600 股；汪铭泉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952,801 股，实际合计持有 4,953,801 股；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黄耀文	1995 年 08 月 04 日	91460000100018005K	高科技产品的开发、销售、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的咨询服务；针纺织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计算机及配件、工艺美术品（金、银饰品除外）、空调制冷设备、机械电器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刘东生	2010 年 12 月 01 日	91110000717828315T	从事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国有股权经营与管理；受托管理；资本运营；为开展上述业务所进行的投资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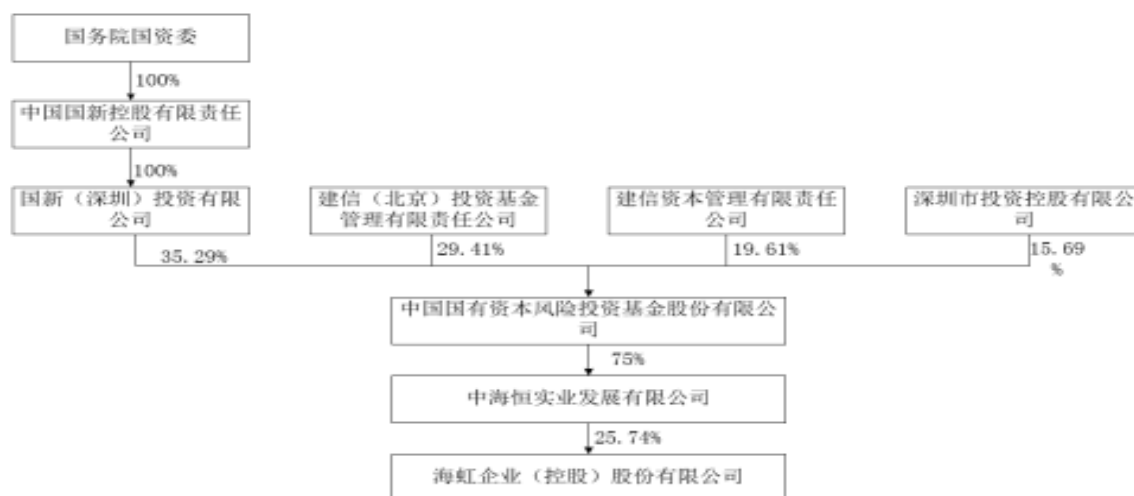
				咨询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日期	2017 年 12 月 2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2017-121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贾岩燕	董事、董事长	现任	男	70	2013 年 08 月 05 日	2019 年 09 月 12 日	88,074	0	88,074	0	0
康健	董事、总裁	现任	男	62	1998 年 07 月 08 日	2019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李旭	董事、常务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61	1998 年 07 月 08 日	2019 年 09 月 12 日	5,872	0	5,872	0	0
上官永强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46	2004 年 07 月 09 日	2019 年 09 月 12 日	88,074	0	88,074	0	0
王培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3 年 08 月 05 日	2019 年 09 月 12 日	14,679	0	14,679	0	0
朱剑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3 年 08 月 05 日	2019 年 09 月 12 日	8,807	0	8,807	0	0
李协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5 年 05 月 21 日	2019 年 09 月 12 日	88,074	0	88,074	0	0
王春霞	监事	现任	女	54	2004 年 07 月 09 日	2019 年 09 月 12 日	5,872	0	5,872	0	0
邓南	监事	现任	男	61	2010 年 08 月 05 日	2019 年 09 月 12 日	8,807	0	8,807	0	0
梁艳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女	46	2013 年 01 月 29 日	2018 年 02 月 08 日	17,615	0	17,615	0	0
韩炜	首席执行官	现任	男	55	2017 年	2019 年	0	0	0	0	0

	官				08月10日	09月12日					
肖琴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1	2013年08月05日	2019年09月12日	88,074	0	88,074	0	0
合计	--						0				0
合计	--	--	--	--	--	--	413,948	0	413,948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韩炜	首席执行官	聘任	2017年08月10日	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贾岩燕，男，原名贾延岩，1947年11月出生，经济学学士。曾任北京市礼花厂厂长，北京市工艺美术品总公司总经理，海南省开发建设总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

康健，男，1956年4月出生，1982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士，后到加拿大、美国学习。曾就职于中国康华国际软件开发公司经理、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李旭，男，1957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上官永强，男，1972年4月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美国通用电气医疗系统中国区项目经理，本公司网络投资部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王培，男，1963年10月出生，硕士，经济师，曾任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副局长，现任北京金华融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朱剑林，男，1964年11月出生，工学硕士，曾任中期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冀合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总裁，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协林，男，1973年2月出生，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共党员，曾任北京中立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北京中立鸿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春霞，女，1964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职于俊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

邓南，男，1957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曾就职于江苏省连云港市造纸厂，陇东火柴厂，广伦机械厂，现任本公司海南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监事。

何海涛，男，生于1976年8月，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曾任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经理。现任公司运营管

理中心副总经理。

韩炜，男，1963年5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香港宝亿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4年至今历任海虹控股区域总裁、首席项目运营官。现任本公司首席执行官。

肖琴，女，1977年3月出生，经济法硕士，曾任职公司投资与证券事务部的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培	北京金华融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00年08月01日		是
	尚隽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01日		是
	北京帕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6年10月01日		是
朱剑林	冀合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总裁	2015年06月01日		是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01日		是
李协林	北京中立鸿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9月01日		是
	北京中立鸿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1月01日		是
	北京中立鸿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5年06月01日		是
	鸿立信达（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6年02月01日		是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12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章程》的规定，对年度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报告进行审核无异议，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由股东大会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公司于2016年9月13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根据2016年8月22日董事会的提案决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独立董事、董事、监事津贴按月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金额为358.54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贾岩燕	董事、董事长	男	70	现任	39.8	否
康健	董事、总裁	男	62	现任	60.8	否
李旭	董事、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男	61	现任	58.47	否
上官永强	董事、副总裁	男	46	现任	58.47	否
王培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7.2	否
朱剑林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7.2	否
李协林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7.2	否
王春霞	监事	女	54	现任	4.8	否
邓南	监事	男	61	现任	4.8	否
梁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6	离任	4.8	否
韩炜	首席运营官	男	55	现任	70	否
肖琴	董事会秘书	女	41	现任	35	否
合计	--					
合计	--	--	--	--	358.5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3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6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319
技术人员	654
财务人员	89
行政人员	105
合计	1,1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763
大专	362
中专及以下	42
合计	1,167

2、薪酬政策

2017年，公司积极推进战略发展规划，为保障运营管理、商务拓展、技术支持三大核心人才梯队稳定，不断提升人力资源效率与人均效能，公司将持续贯彻符合市场人才竞争需要，岗位价值与薪酬支付相结合，绩效考核与薪酬激励相匹配，兼顾内部公平性的薪酬政策。

为提升公司人力资源垂直管理的精细化程度，进一步推进绩效管理全面落地，使薪酬激励和绩效管理紧密结合，升降有依，赏罚有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完成情况等指标进行考核，并兑现年度绩效薪酬。

薪酬福利将向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核心研发人员倾斜，实现同行业中领先水平，普通员工参考同行业中等水平，根据经营情况，积极推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3、培训计划

2017年，公司组织开展了“育英”、“猎英”、产学研相结合的人才培养计划；分别围绕员工岗位胜任能力体系，职业素养素质，管理能力及领导力系统提升，组织专家经验显性化固化传播，内部学习生态养成等进行培训体系的设计。通过搭建分级培训体系，针对不同员工给与职业素养提升和工作技能提升的培训及辅导表彰。根据战略需要及人员培养规划定期开展对员工的培训与开发，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从整体上系统优化公司人才素质，增强企业在行业中的综合竞争力，保证基业长青并持续长足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权责明确，会议召开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发挥专业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对公司定期报告和重要事项认真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管理层能严格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各项内控制度进行经营决策，确保了公司在规则和制度的框架内规范运作，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2017年，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信息，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切实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和内幕信息保密工作，防范内幕信息外泄和内幕交易发生，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医药电子商务、医保基金管理、健康服务等业务，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与股东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业务上依赖股东的情况。

2、资产完整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与控股股东拥有的资产产权明确界定和划清，并完全独立运营。目前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相关的全部资产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的研发、销售、行政管理和财务人员均完全独立于股东，公司所有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根据工资管理制度按月发放员工工资，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

4、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为股东提供担保、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或其它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的运作体系，并制定了相关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公司建立了完整、高效的组织机构，内部职能部门分工协作，与控股股东及实

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不受其干预。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42%	2017 年 02 月 27 日	2017 年 02 月 28 日	详见 2017 年 2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12。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5.57%	2017 年 05 月 25 日	2017 年 05 月 26 日	详见 2017 年 5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36。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39%	2017 年 08 月 08 日	2017 年 08 月 09 日	详见 2017 年 8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59。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35%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7 年 11 月 01 日	详见 2017 年 11 月 1 日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89。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62%	2017 年 12 月 19 日	2017 年 12 月 20 日	详见 2017 年 12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11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培	13	0	13	0	0	否	1
朱剑林	13	0	13	0	0	否	1
李协林	13	0	13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原则，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要求，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年报的编制、审计和披露过程中与公司管理层、审计机构及时沟通，对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公司决策水平以及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

1、2017年2月10日，董事会召开第九届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7年3月16日，董事会召开第九届第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2016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公司证券投资、公司2016年核销部分资产、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7年7月24日，董事会召开第九届第九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7年8月10日，董事会召开第九届第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管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17年8月24日，董事会召开第九届第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2017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终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6、2017年10月13日，董事会召开第九届第十三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7、2017年10月20日，董事会召开第九届第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8、2017年11月9日，董事会召开第九届第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9、2017年11月29日，董事会召开第九届第十七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修订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专业委员会依照公司专业委员会章程规范运作，各委员勤勉尽责，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股东权益作出

重大贡献。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1) 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第九届审计委员会和年审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通过现场见面沟通、书面督促函的形式督促其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

(2)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意见后，第九届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初审），并出具了书面意见，确认公司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初审）的编制已严格执行了新会计准则，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第九届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独立发表审计意见。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并继续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第九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履行勤勉义务，根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和宏观经济发展要求，认真研究了公司经营层的奖励、考核办法和薪酬体系，并对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薪酬事项进行了审核。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在2017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税前薪酬总额，包括了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职工福利费及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取的报酬，实际获取的报酬与披露情况不存在差异。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18 年 4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控制环境无效；（2）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舞弊行为；（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5）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6）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根据影响内控有效的可能性进行划分，可能或很可能严重影响内控有效性的为重大缺陷，极小可能影响内控有效性的为一般缺陷，高于一般缺陷、低于重大缺陷的对内控有效性的影响为重要缺陷。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3）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4）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5）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0.5-1%，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占利润总额的 5-10%，资产总额错报占资产总额的 0.5-1%，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上述错报对报表的影响达到以上指标且可能或很可能发生及发生概率在 50-95%以上的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0.2-0.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占利润总额的 2-5%，资产总额错报占资产总额的 0.2-0.5%，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1%，上述错报对报表的影响达到以上指标且可能或很可能发生及发生概率在 50-95%以上的视为重要缺陷；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0.2%以下，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占利润总额的 2%以下，资产总额错报占资产总额的 0.2%以下，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以下，上述错报以及没有达到以上指标的缺陷视为一般缺陷。	重大缺陷：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造成公司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造成公司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 10-100 万元的视为重要缺陷；一般缺陷：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造成公司直接财产损失在 10 万元以下的视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后附的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虹控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涉及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一、管理层的责任

海虹控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以及确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海虹控股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海虹控股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海虹控股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的遵循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海虹控股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18 年 4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8]00603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祖平、苑希峰

审计报告正文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虹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虹控股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虹控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子公司股权转让；
2. 开发支出资本化。

（一）子公司股权转让

1. 事项描述

2017年下半年，海虹控股公司之子公司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益虹医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将合计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5%的股权对外转让，海虹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对外转让，转让子公司股权交易事项披露详见财务报告之合并范围变更-处置子公司。

因上述转让子公司股权交易在合并报表层面产生的投资收益合计26,466.14万元，对海虹控股公司2017年度盈亏情况具有决定性影响，因此我们把转让子公司股权交易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并测试了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查阅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并与海虹控股公司的相关公告进行对照，检查决策审批程序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要求。
- （3）与管理层讨论并了解交易的原因及必要性，据以判断本次交易的商业实质；索取并审阅相关的交易协议，判断海

虹控股公司管理层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所采用的会计处理原则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4) 就股权交易对价的确定, 获取评估机构对本次交易标的出具的评估报告, 评价独立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及专业胜任能力, 评价本次交易作价的公允性。

(5) 利用第三方估值专家的工作, 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协助我们评估管理层选择的估值方法和采用的主要假设的合理性。

(6) 复核股权转让交易事项的相关会计处理的恰当性及股权处置日确定的合理性; 复核管理层对转让广东海虹公司55%股权处置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45%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依据, 复核股权处置投资收益的确认和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和合并报表的编制过程。

(7) 检查海虹控股公司涉及出售股权的收款凭证, 与交易协议、评估报告、相关公告核对, 确认收款金额、时间与该等信息一致性; 关注股权过户情况、款项回收情况及未收回款项的相关安排。

(8) 通过访谈、网上查询、发函等形式, 了解交易对手履约能力以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9) 检查管理层对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事项在财务报告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充分、适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 我们得出审计结论, 海虹控股公司对上述转让子公司股权的会计处理、列报、披露是合理、适当的。

(二) 开发支出资本化

1. 事项描述

海虹控股公司2017年度研发投入10,578.30万元, 计入当期损益1,823.39万元、确认为无形资产3,898.20万元、开发支出期末余额4,856.71万元。海虹控股公司开发项目主要涉及药保通客户服务平台V1.0、医略系统、病种基金结算公示系统、食药监组件化产品开发平台及海虹医药电商交易服务中心系统V1.0项目。

开发支出资本化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无形资产、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由于确定开发支出是否满足所有资本化条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依赖于内控的设计与执行, 因此我们将开发支出资本化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海虹控股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政策及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询问及访谈负责项目研究、开发和商业化的关键管理人员了解内部治理和批准流程, 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开发支出资本化条件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获取开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审批报告等资料, 判断开发项目是否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满足开发支出资本化条件。

(4) 检查公司开发支出本期增减变动明细表, 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开发支出资本化条件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5) 检查开发支出成本的归集过程, 对支出的相关性和准确性进行了评估和测算, 并检查其中资本化项目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 资本化时点是否与其会计政策相符。

(6) 获取并核对与研发项目完成相关的批文或证书。

(7) 我们也关注对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信息披露的充分性、准确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 我们得出审计结论, 海虹控股公司开发支出资本化的确认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四、其他信息

海虹控股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虹控股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海虹控股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海虹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虹控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虹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虹控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虹控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海虹控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 祖 平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苑 希 峰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4,540,910.06	922,057,036.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152,333.40	116,110,715.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05,967.43	6,800,886.82
预付款项	4,849,650.33	8,536,960.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917,212.91	8,501,609.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9,731,232.12	50,325,644.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508.42	148,973.4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6,415.99
其他流动资产	3,041,780.01	1,645,318.11
流动资产合计	953,161,594.68	1,114,273,560.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376,943.23	66,256,806.7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7,893,808.87	45,364,555.34

投资性房地产	284,660.01	310,022.37
固定资产	39,155,992.99	47,027,360.5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0,376,275.08	202,917,390.01
开发支出	48,567,098.57	6,613,650.2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40,125.49	7,431,28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4.23	1,144,513.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0,769.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5,396,548.47	377,996,354.75
资产总计	1,448,558,143.15	1,492,269,915.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16,316.80	1,584,932.59
预收款项	14,369,628.07	16,172,315.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329,119.70	21,124,458.30
应交税费	8,607,538.74	16,106,334.8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64,778.12	1,964,778.12
其他应付款	12,291,110.76	21,309,655.8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578,492.19	78,262,474.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5,440.23	830,271.4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440.23	830,271.44
负债合计	55,643,932.42	79,092,746.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8,822,204.00	898,822,2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53,151.88	23,170,817.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3,410,336.10	-101,714,762.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36,744.04	3,436,744.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4,958,426.70	598,283,575.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5,060,190.52	1,421,998,579.03

少数股东权益	-12,145,979.79	-8,821,410.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2,914,210.73	1,413,177,169.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48,558,143.15	1,492,269,915.26

法定代表人：康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雪堂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86,582.60	2,602,886.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80,524.25	480,524.25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5,917,212.91	8,492,848.65
应收股利	6,448,204.87	6,448,204.87
其他应收款	512,970,836.57	488,731,427.51
存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28,603,361.20	506,755,891.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876,943.18	46,299,317.8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1,298,824.64	346,594,225.50
投资性房地产	1,075,024.72	1,140,441.16
固定资产	1,075,632.23	1,141,881.0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0,326,424.77	395,175,865.60
资产总计	878,929,785.97	901,931,757.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9,634.10	89,634.1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996,113.62	993,544.52
应交税费	98,097.16	63,075.9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64,778.12	1,964,778.12
其他应付款	74,284,343.82	66,085,302.30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7,432,966.82	69,196,335.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7,432,966.82	69,196,335.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8,822,204.00	898,822,2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327,982.16	22,327,982.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36,744.04	3,436,744.04
未分配利润	-123,090,111.05	-91,851,507.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1,496,819.15	832,735,422.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8,929,785.97	901,931,757.3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3,993,714.97	216,833,347.58
其中：营业收入	183,993,714.97	216,833,347.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5,529,658.42	306,083,650.39
其中：营业成本	180,781,784.95	147,247,118.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58,487.45	3,905,115.40
销售费用	21,728,864.11	22,916,445.11
管理费用	166,960,759.71	154,516,416.00
财务费用	13,459,954.86	-16,765,503.05
资产减值损失	51,139,807.34	-5,735,941.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6,887.07	424,611.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2,198,042.37	113,728,720.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088.83	-1,183,046.1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8,198.37	-119,096.03
其他收益	89,041.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36,054.96	24,783,933.61
加：营业外收入	2,029,366.44	8,263,663.24
减：营业外支出	624,773.51	3,704,160.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40,647.89	29,343,436.48
减：所得税费用	8,540,368.00	16,240,956.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720.11	13,102,480.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956,627.21	-14,634,080.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656,907.10	27,736,56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74,851.14	28,021,185.29
少数股东损益	-16,974,571.25	-14,918,705.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95,574.07	17,530,746.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95,574.07	17,530,746.6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95,574.07	17,530,746.6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042,151.98	-16,740,359.3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737,726.05	34,271,105.9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95,294.18	30,633,226.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79,277.07	45,551,931.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74,571.25	-14,918,705.1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86	0.03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86	0.0312

法定代表人：康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雪堂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8,000.00	138,000.00
减：营业成本	65,416.44	65,416.44
税金及附加	102,855.48	97,972.0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085,912.57	11,101,379.40
财务费用	2,673,477.19	-5,162.27
资产减值损失	875,554.11	5,935,816.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64,495.07	17,682,79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6,024.44	-99,260.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29,710.86	625,373.36
加：营业外收入		542.81
减：营业外支出	8,892.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238,603.20	625,916.17
减：所得税费用		349,998.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38,603.20	275,917.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38,603.20	275,917.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238,603.20	275,917.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403,371.77	224,873,744.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703.18	13,861.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25,127.96	225,796,23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111,202.91	450,683,839.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736,046.88	55,989,373.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185,177.04	171,527,644.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72,650.95	44,795,783.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428,868.62	155,428,50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622,743.49	427,741,30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511,540.58	22,942,530.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211,580.61	21,588,978.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17,239.89	4,308,744.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6,500.00	300,297.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2,605,097.15	142,923,021.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7,460.00	57,080,0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97,877.65	226,201,092.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157,541.88	109,691,557.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00,001.00	49,500,000.0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57,542.88	159,191,557.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9,665.23	67,009,53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0	16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764,831.21	725,865.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3,309.42	65,073.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68,140.63	790,939.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8,140.63	-625,939.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894,106.46	21,413,089.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8,233,452.90	110,739,215.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961,462.96	811,222,247.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728,010.06	921,961,462.9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000.00	78,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958,002.96	44,753,51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096,002.96	44,831,511.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682,416.38	5,733,296.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919.38	18,711,760.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333,383.18	142,692,51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479,718.94	167,137,56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83,715.98	-122,306,057.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75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4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30,193,800.49	69,622,003.80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03,280.49	134,377,003.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595.00	35,74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95.00	11,885,74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79,685.49	122,491,261.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79,60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679,60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9,60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369.50	185,204.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0,213.10	2,385,008.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6,582.60	2,570,213.1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8,822,204.00				23,170,817.46		-101,714,762.03		3,436,744.04		598,283,575.56	-8,821,410.03	1,413,177,169.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8,822,204.00				23,170,817.46		-101,714,762.03		3,436,744.04		598,283,575.56	-8,821,410.03	1,413,177,169.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17,665.58		-11,695,574.07				16,674,851.14	-3,324,569.76	-20,262,958.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95,574.07				16,674,851.14	-16,974,571.25	-11,995,294.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917,665.58							13,650,001.49	-8,267,664.0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1,917,665.58							13,650,001.49	-8,267,664.0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8,822,204.00				1,253,151.88		-113,410,336.10		3,436,744.04		614,958,426.70	-12,145,979.79	1,392,914,210.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8,822,204.00				23,170,817.46		-119,245,508.64		3,436,744.04		570,262,390.27	3,508,323.91	1,379,954,971.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8,822,204.00				23,170,817.46		-119,245,508.64		3,436,744.04		570,262,390.27	3,508,323.91	1,379,954,971.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7,530,746.61				28,021,185.29	-12,329,733.94	33,222,197.96

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530,746.61				28,021,185.29	-14,918,705.17	30,633,226.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88,971.23	2,588,971.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88,971.23	2,588,971.2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8,822,204.00				23,170,817.46		-101,714,762.03		3,436,744.04		598,283,575.56	-8,821,410.03	1,413,177,169.0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8,822,204.00				22,327,982.16				3,436,744.04	-91,851,507.85	832,735,42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8,822,204.00				22,327,982.16				3,436,744.04	-91,851,507.85	832,735,422.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238,603.20	-31,238,603.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238,603.20	-31,238,603.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8,822,204.00				22,327,982.16				3,436,744.04	-123,090,111.05	801,496,819.1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8,822,204.00				22,327,982.16				3,436,744.04	-92,127,425.27	832,459,504.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8,822,204.00				22,327,982.16				3,436,744.04	-92,127,425.27	832,459,504.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5,917.42	275,917.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917.42	275,917.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8,822,204.00				22,327,982.16				3,436,744.04	-91,851,507.85	832,735,422.35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海南化学纤维厂，系1986年4月经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的国有企业，1991年9月经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琼函（1991）86号文批准，改组为“海南化纤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2年1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000503），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600002012808546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98,822,204股，注册资本为898,822,204.00元，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海口市滨海大道君华海逸酒店七层，法定代表人：康健。母公司为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综合类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健康保障服务业务，包括医保基金精细化综合管理、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医药福利管理（PBM）、健康医疗大数据、医疗人工智能等业务。

3.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9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74户，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减少3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成立子公司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上海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工商吊销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药品及医疗器械招标代理收入确认标准：公司提供的招标代理服务已经完成，药品及医疗器械成交金额已经确认，按照药品及医疗器械成交金额的相应收费比率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前后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医保基金智能管理平台建设收入确认标准：项目实施完工，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合格报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前后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平台使用收入确认标准：按照合同金额在平台使用期间，分期确认。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

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1.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

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

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

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总额 5%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8.00%	8.00%
2—3 年	15.00%	15.00%
3 年以上	30.00%	3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1.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1.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

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

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30		3.33
房屋建筑物	20-50	5%	5.00-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4.75-1.9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5	5	23.75-3.8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 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 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 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 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 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 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医保基金智能管理平台。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 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 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其成本包括: 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 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

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服务系统	10年	软件权利证书
医保基金智能管理平台	10年	软件权利证书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项目研发在验收完成后停止资本化。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

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1、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网络布线费	3年	按收益期
装修费	3-5年	按收益期
咨询费	2-3年	按照合同约定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医药电子商务及交易服务收入确认标准为：公司提供的招标代理服务已经完成，药品及医疗器械成交金额已经确认，按照药品及医疗器械成交金额的相应收费比率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前后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医保基金智能管理平台建设收入确认标准为：项目实施完工，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合格报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前后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医保智能审核服务收入确认标准为：按照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分期确认。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6、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

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需修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与公司日常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损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

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对于该规定影响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利润表中增加项目“其他收益”，将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与公司日常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89,041.48元，对于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2)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整结果如下：

利润表影响项目	变更前 2016 年度发生额	变更后 2016 年度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0	-119,096.03
营业外收入	27,723.44	0
营业外支出	146,819.47	0

(3)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 1-12 月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增值税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增值税	简易计税方法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香港地区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1、根据北京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七税务所《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回执》，北京海协智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该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文规定，北京海协智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开发收入免征增值税。

3、其他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7,354.64	287,766.69
银行存款	631,585,578.14	910,900,222.66
其他货币资金	2,587,977.28	10,869,046.98
合计	634,540,910.06	922,057,036.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0,212,105.08	374,842,219.58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812,900.00	62,900.00
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资金		32,673.37
合 计	812,900.00	95,573.37

其他说明

1、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除上述履约保证金外，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其他货币资金系存放公司证券账户和履约保证金户的银行存款。

3、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31.18%，主要系本期新增开发项目支出、日常期间费用支出以及本期处置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股权，不再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152,333.40	116,110,715.3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0.00	0.00
权益工具投资	72,152,333.40	116,110,715.39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他	0.00	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0.00	0.00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0.00	0.00
合计	72,152,333.40	116,110,715.39

其他说明：

1、交易性权益工具股票投资，本公司无变现受限制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37.86%，主要系本期处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所投资股票价格下跌所致。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45,967.42	79.76%	239,999.99	7.88%	2,805,967.43	7,285,695.57	97.04%	484,808.75	6.65%	6,800,886.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2,905.49	20.24%	772,905.49	100.00%		222,378.64	2.96%	222,378.64	100.00%	
合计	3,818,872.91	100.00%	1,012,905.48		2,805,967.43	7,508,074.21	100.00%	707,187.39		6,800,886.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26,174.09	116,308.71	5.00%

1 年以内小计	2,326,174.09	116,308.71	5.00%
1 至 2 年	367,595.95	29,407.67	8.00%
2 至 3 年	75,837.39	11,375.61	15.00%
3 年以上	276,359.99	82,908.00	30.00%
合计	3,045,967.42	239,999.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5,718.0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431,415.00	11.30	21,570.75
第二名	320,000.00	8.38	16,000.00
第三名	225,000.00	5.89	225,000.00
第四名	200,000.00	5.24	10,000.00
第五名	127,440.00	3.34	6,372.00
合 计	1,303,855.00	34.15	278,942.7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58.74%，主要系本期收回销售款项所致。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24,493.09	99.48%	8,449,660.46	98.98%
1 至 2 年	25,157.24	0.52%	87,300.00	1.02%
合计	4,849,650.33	--	8,536,960.4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无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674,396.28	34.53	1年以内	房租款,按期分摊
第二名	377,350.44	7.78	1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第三名	170,471.45	3.52	1年以内	房租款,按期分摊
第四名	152,000.00	3.13	1年以内	房租款,按期分摊
第五名	144,853.34	2.99	1年以内	房租款,按期分摊
合计	2,519,071.51	51.95		

其他说明：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43.19%，主要系本期出售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股权，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导致预付款项减少所致。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8,761.02
往来借款利息	5,917,212.91	8,492,848.65
合计	5,917,212.91	8,501,609.67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应收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30.40%，主要系本期收回海南海虹化纤工业有限公司部分资金拆借利息所致。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384,030.00	12.52%	911,520.90	3.00%	29,472,509.10	34,685,000.00	63.73%	1,040,550.00	3.00%	33,644,45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1,626,463.06	87.23%	11,367,740.04	5.37%	200,258,723.02	19,124,039.35	35.14%	2,442,845.03	12.77%	16,681,194.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7,834.15	0.25%	617,834.15	100.00%		618,879.48	1.13%	618,879.48	100.00%	
合计	242,628,327.21	100.00%	12,897,095.09		229,731,232.12	54,427,918.83	100.00%	4,102,274.51		50,325,644.3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Fast Boost Limited	30,384,030.00	911,520.90	3.00%	款项具有投资理财及获取投资收益的性质，发

				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合计	30,384,030.00	911,520.9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3,305,707.83	10,165,285.41	5.00%
1 年以内小计	203,305,707.83	10,165,285.41	5.00%
1 至 2 年	5,508,497.39	440,679.79	8.00%
2 至 3 年	546,016.81	81,902.52	15.00%
3 年以上	2,266,241.03	679,872.32	30.00%
合计	211,626,463.06	11,367,740.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330,271.0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535,450.5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应收外部第三方款项	4,674,802.28	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应收外部第三方款项	1,860,648.23	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合计	6,535,450.51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第三方往来款	127,697,147.74	10,843,528.36
股权转让款	75,628,575.00	
投资款	30,384,030.00	34,685,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7,108,871.20	6,997,081.22
备用金	1,291,000.59	1,203,144.22
其他	518,702.68	699,165.03
合计	242,628,327.21	54,427,918.8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注1）	第三方往来款	120,527,631.89	1 年以内	49.68%	6,026,381.59
王忠勇（注2）	股权转让款	75,628,575.00	1 年以内	31.17%	3,781,428.75
Fast Boost Limited（注3）	投资款	30,384,030.00	3 年以上	12.52%	911,520.90
北京赋泽泰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往来款	4,138,814.59	2 年以内	1.71%	325,598.23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押金	1,430,534.22	1 年以内	0.59%	71,546.71
合计	--	232,109,585.70	--		11,116,476.1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	----------	------	------	------------

				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注1：公司于2017年处置了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100%股权，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2：公司于2017年处置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5%股权，该款项系应收股权转让款，已于2018年3月30日收到该款项，详见财务报告-合并范围变更之说明。

注3：2008年6月2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Sino Power Management Limited 与Fast Boost Limited签订投资协议，双方约定该投资款的投资回报率每年不低于3%，且该投资款可随时收回。截至2017年12月31日，剩余投资款465.00万美元，向本公司累计支付5,150,843.10美元投资收益。

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356.49%，主要系本期出售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股权，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增应收股权转让款及往来款所致。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2,508.42		122,508.42	148,973.42		148,973.42
合计	122,508.42		122,508.42	148,973.42		148,973.4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收入		146,415.99
合计		146,415.99

其他说明：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3,041,780.01	1,645,318.11
合计	3,041,780.01	1,645,318.11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84.87%,主要系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5,450,918.27	19,073,975.04	56,376,943.23	84,708,448.19	18,451,641.47	66,256,806.7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5,012,826.20	15,012,826.20		24,847,981.42	14,390,492.63	10,457,488.79
按成本计量的	60,438,092.07	4,061,148.84	56,376,943.23	59,860,466.77	4,061,148.84	55,799,317.93
合计	75,450,918.27	19,073,975.04	56,376,943.23	84,708,448.19	18,451,641.47	66,256,806.72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摊余成本	15,012,826.20			15,012,826.20
已计提减值金额	15,012,826.20			15,012,826.2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本期现金
------	------	------	------	------

位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单位持股 比例	红利
北京易通 经纬科技 有限公司	2,061,148. 84			2,061,148. 84	2,061,148. 84			2,061,148. 84	19.00%	无
海南海虹 化纤工业 有限公司	36,704,817 .88			36,704,817 .88					18.96%	无
浙江卫康 网络系统 工程有限 公司	2,000,000. 00			2,000,000. 00	2,000,000. 00			2,000,000. 00	10.00%	无
杭州图特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19,000,000 .00			19,000,000 .00					19.00%	无
江苏卫虹 医药电子 商务有限 公司	0.05			0.05					5.00%	无
中国通用 医药电子 商务有限 公司(注)		577,625.30		577,625.30					5.45%	无
海南亚龙 湾股份有 限公司	94,500.00			94,500.00						109,480.00
合计	59,860,466 .77	577,625.30		60,438,092 .07	4,061,148. 84			4,061,148. 84	--	109,48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8,451,641.47			18,451,641.47
本期计提	622,333.57			622,333.57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19,073,975.04			19,073,975.04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 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及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原分别持有中国通用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45%及43.55%的股权，对中国通用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期初在长期股权投资列示核算。2017年度，本公司出售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中国通用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45%的股权，对其不再具有重大影响，故转列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本期增加金额系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国通用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1)	5,189,902.65			3,432.66					-5,186,469.99		
武汉蓝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0,174,652.69			1,099,043.91						41,273,696.61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2)				-886,387.74					137,506,500.00	136,620,112.26	
小计	45,364,555.34			216,088.83					132,320,030.01	177,893,808.87	
合计	45,364,555.34			216,088.83					132,320,030.01	177,893,808.87	

其他说明

注1：中国通用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期末转列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示，详见本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说明。

注2：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原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本期转让该公司55%股权给第三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其45%的股权，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本期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见财务报告-合并范围变更之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说明：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292.14%，主要系本期出售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5%股权，在合并报表层面对剩余45%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所致。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49,854.20			1,449,854.2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49,854.20			1,449,854.2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66,471.43			566,471.43
2.本期增加金额	25,362.36			25,362.36
(1) 计提或摊销	25,362.36			25,362.3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91,833.79			591,833.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73,360.40			573,360.4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73,360.40			573,360.4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4,660.01			284,660.01
2.期初账面价值	310,022.37			310,022.37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251,453.60	1,094,957.82	54,070,133.58	10,872,534.96	98,289,079.96
2.本期增加金额			6,283,332.43	2,368,566.16	8,651,898.59
（1）购置			6,283,332.43	2,368,566.16	8,651,898.59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746,920.68	4,675,556.51	27,422,477.19
（1）处置或报废			10,137,448.92	624,766.00	10,762,214.92
（2）处置子			12,609,471.76	4,050,790.51	16,660,262.27

公司					
4.期末余额	32,251,453.60	1,094,957.82	37,606,545.33	8,565,544.61	79,518,501.3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998,059.04	970,656.17	30,491,194.37	6,107,551.35	44,567,460.93
2.本期增加金额	591,428.53		7,587,396.41	932,610.03	9,111,434.97
（1）计提	591,428.53		7,587,396.41	932,610.03	9,111,434.97
3.本期减少金额			17,548,300.95	2,462,345.10	20,010,646.05
（1）处置或报废			9,284,688.46	484,839.28	9,769,527.74
（2）处置子公司			8,263,612.49	1,977,505.82	10,241,118.31
4.期末余额	7,589,487.57	970,656.17	20,530,289.83	4,577,816.28	33,668,249.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475,699.18	69,553.76		149,005.58	6,694,258.52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475,699.18	69,553.76		149,005.58	6,694,258.5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186,266.85	54,747.89	17,076,255.50	3,838,722.75	39,155,992.99
2.期初账面价值	18,777,695.38	54,747.89	23,578,939.21	4,615,978.03	47,027,360.5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90,364.71	原产权所有者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该公司已注销无法办理过户手续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11,079,765.96元，详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及财务报告-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说明。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医药电子商务 软件服务系统 及办公软件	医保基金智能 管理平台	食品药品监督 管理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6,354,580.02	160,266,087.55	3,921,026.00	390,541,693.57
2.本期增加金额				1,075,042.76	40,356,197.64	11,613,137.81	53,044,378.21
(1) 购置				1,075,042.76	6,373,635.46		7,448,678.22
(2) 内部研发					33,982,562.18	11,613,137.81	45,595,699.9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4,359,846.26	11,597,407.63		145,957,253.89
(1) 处置					11,597,407.63		11,597,407.63

(2) 处置子公司				134,359,846.26			134,359,846.26
4.期末余额				93,069,776.52	189,024,877.56	15,534,163.81	297,628,817.8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3,635,403.13	25,207,643.58	1,010,828.94	179,853,875.65
2.本期增加金额				8,699,869.61	15,885,540.08	488,878.79	25,074,288.48
(1) 计提				8,699,869.61	15,885,540.08	488,878.79	25,074,288.48
3.本期减少金额				81,154,050.47	4,841,354.10		85,995,404.57
(1) 处置					4,841,354.10		4,841,354.10
(2) 处置子公司				81,154,050.47			81,154,050.47
4.期末余额				81,181,222.27	36,251,829.56	1,499,707.73	118,932,759.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770,427.91			7,770,427.91
2.本期增加金额				35,444,261.43			35,444,261.43
(1) 计提				35,444,261.43			35,444,261.43
3.本期减少金额				34,894,906.09			34,894,906.09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				34,894,906.09			34,894,906.09
4.期末余额				8,319,783.25			8,319,783.2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68,771.00	152,773,048.00	14,034,456.08	170,376,275.08

2.期初账面价值				64,948,748.98	135,058,443.97	2,910,197.06	202,917,390.01
----------	--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97.91%。

15、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药保通客户服务 平台V1.0		5,285,522.69			5,285,522.69			
海虹医药电 商交易服 务中心系 统V1.0		17,462,495.2 2				17,462,495.2 2		
医略系统 V1.0.0		48,567,098.5 7						48,567,098.5 7
病种基金结 算公示系统		28,697,039.4 9			28,697,039.4 9			
食药监组 件化产品开 发平台	6,613,650.22	4,999,487.59			11,613,137.8 1			
合计	6,613,650.22	105,011,643. 56			45,595,699.9 9	17,462,495.2 2		48,567,098.5 7

其他说明

1、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634.35%，主要系本期新增医略系统开发项目，截止期末该项开发尚处于验收阶段。

2、内部研究开发项目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项目研发在验收完成后停止资本化，取得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后转入无形资产。

食药监组件化产品开发平台报告期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医略系统于2018年1月取得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353,287.38	162,818.97	3,261,364.98	1,514,615.88	2,740,125.49
布线费	77,999.66	68,867.93	65,833.06	81,034.53	
合计	7,431,287.04	231,686.90	3,327,198.04	1,595,650.41	2,740,125.49

其他说明

1、长期待摊费用其他减少额系本期出售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股权，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影响所致。

2、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63.13%，主要系逐期摊销减少及本期处置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影响所致。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961.55	1,644.23	225,205.00	33,780.75
可抵扣亏损			4,442,930.04	1,110,732.53
合计	10,961.55	1,644.23	4,668,135.04	1,144,513.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4.23		1,144,513.2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862,962.97	39,364,856.67
可抵扣亏损	322,704,343.01	165,073,651.48
合计	354,567,305.98	204,438,508.1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3,187,655.31	
2018	2,320,266.79	10,923,417.07	
2019	10,289,414.86	15,757,353.70	
2020	60,433,568.51	64,028,796.10	
2021	70,879,722.97	71,176,429.30	
2022	178,781,369.88		
合计	322,704,343.01	165,073,651.48	--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软件开发费		930,769.26
合计		930,769.26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100%，主要系公司上期预付软件开发费本期已结转完毕所致。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016,316.80	718,157.53
应付工程款		866,775.06

合计	2,016,316.80	1,584,932.59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理服务费	32,362.47	2,968,631.50
技术服务费	14,337,265.60	13,203,683.54
合计	14,369,628.07	16,172,315.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446,031.32	254,451,592.74	258,551,500.59	15,346,123.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28,026.98	27,940,504.34	28,597,611.08	970,920.24
三、辞退福利	50,400.00	8,748,800.95	8,787,124.96	12,075.99
合计	21,124,458.30	291,140,898.03	295,936,236.63	16,329,119.7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46,040.84	217,334,630.84	217,605,629.80	9,175,041.88
2、职工福利费	17,040.00	4,380,323.44	4,371,813.44	25,550.00
3、社会保险费	736,198.41	15,365,327.78	15,583,449.94	518,076.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45,319.73	13,865,439.08	14,047,106.96	463,651.85
工伤保险费	31,791.19	416,419.82	431,123.34	17,087.67
生育保险费	59,087.49	1,083,468.88	1,105,219.64	37,336.73
4、住房公积金	124,528.60	15,808,587.77	15,896,507.92	36,608.4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122,223.47	1,562,722.91	5,094,099.49	5,590,846.89
合计	19,446,031.32	254,451,592.74	258,551,500.59	15,346,123.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27,331.62	26,894,402.42	27,487,946.71	933,787.33
2、失业保险费	100,695.36	1,046,101.92	1,109,664.37	37,132.91
合计	1,628,026.98	27,940,504.34	28,597,611.08	970,920.24

其他说明：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83,731.17	1,462,923.57
企业所得税	6,784,593.15	13,200,218.07
个人所得税	907,455.07	1,172,566.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921.17	107,458.63
教育费附加	18,129.43	43,249.06
地方教育附加	15,090.35	31,858.98
其他	52,618.40	88,060.34

合计	8,607,538.74	16,106,334.88
----	--------------	---------------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46.56%，主要系本期经营利润下降致应交企业所得税额减少所致。

23、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964,778.12	1,964,778.12
合计	1,964,778.12	1,964,778.12

24、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4,238,924.70	8,613,581.59
往来款	1,244,519.31	5,165,471.47
股权转让款	2,460,011.00	
招标代理预收款	1,544,545.28	6,535,598.28
押金	80,671.52	219,556.45
其他	2,722,438.95	775,448.10
合计	12,291,110.76	21,309,655.89

（2）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42.32%，主要系本期退还医药电子商务及交易保证金、偿付往来款项及招标代理预收款结算所致。

2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5,440.23	830,271.44

合计	65,440.23	830,271.44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海虹药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向杭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江支行办理商业用房贷款 5,373,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偿还 5,307,559.77 元，剩余 65,440.23 元未还，并将其位于杭州市文三路 20 号 1 号楼的房产所有权作为抵押物。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98,822,204.00						898,822,204.00

其他说明：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170,817.46		21,917,665.58	1,253,151.88
合计	23,170,817.46		21,917,665.58	1,253,151.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股本溢价减少主要系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广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贵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云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佛山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湖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郑州中公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福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购买少数股权以及中公网信息技术与服务向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购买少数股权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详见财务报告-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714,762.03	-19,737,726.05	-8,042,151.98		-11,695,574.07		-113,410,336.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042,151.98		-8,042,151.98		8,042,151.9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3,672,610.05	-19,737,726.05			-19,737,726.05		-113,410,336.1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1,714,762.03	-19,737,726.05	-8,042,151.98		-11,695,574.07		-113,410,336.1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36,744.04			3,436,744.04
合计	3,436,744.04			3,436,744.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8,283,575.56	570,262,390.2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8,283,575.56	570,262,390.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74,851.14	28,021,185.29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4,958,426.70	598,283,575.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3,915,714.97	180,716,368.51	216,755,347.58	147,181,701.86
其他业务	78,000.00	65,416.44	78,000.00	65,416.44
合计	183,993,714.97	180,781,784.95	216,833,347.58	147,247,118.30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7,851.63	596,366.97
教育费附加	212,074.88	250,768.17
房产税	243,486.14	445,697.63
土地使用税	7,950.82	11,084.06
车船使用税	18,544.00	10,836.67
印花税	331,207.10	215,806.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8,945.54	163,892.70
其他	8,427.34	35,176.95
营业税		2,175,485.60
合计	1,458,487.45	3,905,115.40

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62.65%，主要系营业税改为增值税后营业税减少所致。

3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300,219.46	18,792,165.10
差旅费	2,388,398.95	1,073,566.47
折旧费	1,642,650.94	925,066.33
房租及水电费	733,469.59	452,765.55
业务招待费	661,386.75	707,262.40
办公费	349,642.38	312,804.68
咨询费	60,700.94	109,967.93
交通费	56,420.32	82,060.95
其他费用	535,974.78	460,785.70
合计	21,728,864.11	22,916,445.11

其他说明：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87,437,824.15	77,563,331.05
研发费	18,233,903.24	10,478,269.96
房租及水电费	11,982,514.16	13,462,619.19
交通差旅费	10,011,000.21	13,427,610.29
中介、咨询费	8,503,044.84	6,176,817.34
折旧、摊销费	7,948,597.68	9,479,535.97
办公费用	4,167,323.57	4,362,559.22
业务招待费	4,025,947.73	8,886,347.58
税金	1,968,497.34	1,578,401.19
董事会费	504,000.00	504,432.00
其他费用	12,178,106.79	8,596,492.21
合计	166,960,759.71	154,516,416.00

35、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03,309.42	65,073.71
减：利息收入	5,644,252.20	11,887,120.03
汇兑损益	16,130,199.27	-5,244,193.19
银行手续费	270,698.37	300,736.46
合计	13,459,954.86	-16,765,503.05

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长180.28%，主要系汇率变动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695,545.91	-8,471,817.1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735,875.81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5,444,261.43	
合计	51,139,807.34	-5,735,941.37

注：资产减值损失-坏账损失发生额与应收款项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不一致系外币折算差异所致。

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幅度较大,主要系计提医药电子商务系统软件减值准备及本期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较大导致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增加所致。

3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06,887.07	424,611.78
合计	-3,306,887.07	424,611.78

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值波动所致。

38、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088.83	-1,183,046.1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4,661,418.97	109,590,533.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97,419.89	2,221,340.0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90,290.09	1,012,488.6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386,995.4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480.00	
其他	1,010,340.00	2,087,404.67
合计	262,198,042.37	113,728,720.67

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长130.55%，主要系本期出售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3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 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25,780.30	-119,096.0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82,418.07	
合计	-608,198.37	-119,096.03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9,041.48	
合计	89,041.48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3,861.20	
久悬未决收入	1,741,503.54	784,119.25	1,741,503.54
违约赔偿收入		7,277,579.65	
其他	287,862.90	188,103.14	287,862.90
合计	2,029,366.44	8,263,663.24	2,029,366.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 即退							13,861.2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3,861.20	--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75.44%，主要系上期收取浙江兆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罚息所致。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4,000.00	60,000.00	14,000.00
核销往来款损失		2,881,855.9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60,406.88	740,252.52	560,406.88
税收滞纳金、罚款	22,929.99	9,822.65	22,929.99
其他	27,436.64	12,229.29	27,436.64

合计	624,773.51	3,704,160.37	624,773.51
----	------------	--------------	------------

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83.13%，主要系上期核销往来款损失金额较大所致。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98,553.37	16,274,737.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41,814.63	-33,780.75
合计	8,540,368.00	16,240,956.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240,647.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60,161.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8,653.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134.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0,629.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028,895.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284,639.4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689,501.65
合并报表层面抵消的影响	-24,683,402.72
所得税费用	8,540,368.00

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47.41%，主要系上期经营利润较大导致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较多所致。

递延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与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当期金额不一致系外币折算差异所致。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单位往来款	14,673,877.24	157,017,703.65
收到保证金及押金	11,296,205.90	16,106,755.80
收到利息收入	8,055,286.80	11,887,120.03
收到其他	4,599,758.02	40,784,655.20
合计	38,625,127.96	225,796,234.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82.89%，主要系上期收回浙江兆银财务资助款所致。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第三方往来款	97,658,539.29	55,676,130.88
退保证金及押金	11,264,898.16	25,742,411.58
支付员工借款	4,562,010.62	7,457,175.05
支付付现的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	64,197,505.20	66,252,053.33
支付银行手续费	270,698.37	300,736.46
支付其他	475,216.98	
合计	178,428,868.62	155,428,507.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 Fast Boost Limited 投资款	2,357,460.00	57,080,050.00
合计	2,357,460.00	57,080,05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95.87%，主要系上期收回Fast Boost Limited投资款金额较大所致。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99,720.11	13,102,480.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139,807.34	-5,735,941.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136,797.33	9,742,896.70
无形资产摊销	25,074,288.48	18,531,830.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27,198.04	2,735,968.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8,198.37	119,096.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0,406.88	740,252.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06,887.07	-424,611.7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597,415.88	-5,179,119.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198,042.37	-113,728,72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1,814.63	-33,780.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65.00	336,910.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452,267.45	180,510,582.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480,789.67	-77,775,31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511,540.58	22,942,530.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3,728,010.06	921,961,462.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1,961,462.96	811,222,247.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8,233,452.90	110,739,215.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2,434,926.00
其中：	--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92,434,925.00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9,829,828.85
其中：	--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8,175,383.11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1,654,445.74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2,605,097.15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33,728,010.06	921,961,462.96

其中：库存现金	367,354.64	287,766.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1,585,578.14	910,900,222.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75,077.28	10,773,473.6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728,010.06	921,961,462.96

其他说明：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有履约保函保证金 812,900.00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货币资金期初余额中有履约保函保证金 62,900.00 元和员工持股计划存款 32,673.37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12,900.00	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11,079,765.96	房屋用于借款抵押
合计	11,892,665.96	--

其他说明：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9,602,442.00	6.5342	193,428,276.52
欧元	42.52	7.8023	331.75
港币	229,437,198.36	0.8359	191,786,554.11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5,177,605.55	6.5342	99,173,510.18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1,360,243.54	6.5342	74,230,103.3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域创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境外经营实体，主要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美元，业务收支主要以美元为主。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1）	168,063,500.00	55.00%	出售	2017年12月26日	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且已收取50%以上的对价款	98,114,217.62	45.00%	57,178,071.32	137,506,500.00	80,328,428.68	估值技术见说明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注2）	1.00	100.00%	出售	2017年12月08日	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且已收取全部的对价款	86,218,772.67						

其他说明：

注1：根据公司2017年10月20日召开的董事会九届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益虹医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与自然人王忠勇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北京益虹医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分别将所持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海虹公司”）25%和 30%的股权以协议价格人民币 7,639.25 万元及人民币 9,167.10万元，共计人民币 16,806.35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王忠勇。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开元报字[2017]529号《资产评估报告》，广东海虹公司截至2017年9月30日的净资产按照收益法评估的价值为30,557.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以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交易双方确认的标的资产55%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6,806.35万元，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其中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收到9,243.49万元，2018年3月30日收到7,562.86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将持有广东海虹公司45%的股权，但不再是广东海虹公司的控股股东，广东海虹公司将不再纳入本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自丧失对广东海虹公司控制权之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以丧失控制权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对广东海虹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入账价值，并将其对广东海虹公司的剩余股权作为联营企业投资，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本次交易在合并报表层面产生投资收益17,844.26万元。

注2：根据公司2017年11月9日召开的董事会九届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自然人王忠勇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全部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开元报字[2017]536号《资产评估报告》，交易中心截至2017年9月30日的净资产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的价值为-8,547.4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以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交易双方确认的标的资产全部股权转让价格为名义价格人民币1元。交易中心已于2017年12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且公司已收到该股权转让款项。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丧失对交易中心的控制权，本次交易在合并报表层面产生投资收益8,621.88万元。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减少3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成立子公司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上海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工商吊销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公网信息技术与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92.00%	8.00%	投资设立
海南海虹资产管理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99.70%		投资设立
海南海虹投资咨询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域创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域创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Sino Power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属维尔京岛	英属维尔京岛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海虹电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Searainbow Investment Lt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域创(北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E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网络技术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益虹医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海南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20.00%	80.00%	投资设立
云南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服务业	90.00%	10.00%	投资设立
山东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济南市	济南市	服务业	90.00%	10.00%	投资设立
厦门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服务业	90.00%		投资设立
贵州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贵阳市	贵阳市	服务业	90.00%	10.00%	投资设立
广西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服务业	90.00%	10.00%	投资设立
新疆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服务业	80.00%	20.00%	投资设立
湖南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海虹药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80.00%	20.00%	投资设立
福建海虹医药电	福州市	福州市	服务业	80.00%	20.00%	投资设立

子商务有限公司						
海南海虹医疗器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90.00%	10.00%	投资设立
北京药通数据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海虹商业智能管理软件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海南海虹医药电子商务结算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海南海虹医药资讯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海南海虹医疗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海南万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海协智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90.00%	10.00%	投资设立
北京海川药科医药经济研究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泰虹医药网络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辽宁华虹网络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广西海虹医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泰虹医药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海虹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南京海虹网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华虹医药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山东华虹网络技	济南市	济南市	服务业		80.00%	投资设立

术有限公司						
河南华虹药品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杭州凯格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华虹医药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新疆华虹医药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河北华虹医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省华虹医药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甘肃华虹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青海省华虹医药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西宁市	西宁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海南海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80.00%		投资设立
宁夏华虹医药网络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华虹医药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贵州华虹医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贵阳市	贵阳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浙江海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广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司						
贵州中公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市	贵阳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云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佛山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广西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石家庄海康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郑州中公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济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市	济南市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兰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青海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宁市	西宁市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司						
山西益海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太原市	太原市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福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海口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海虹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59.00%		投资设立
益康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业	84.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情况、以及无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南海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03%	-122,071.78		-141,226.60
益康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16.00%	-2,116,442.00		-9,464,053.71
杭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00%	-1,544,904.56		-3,313,828.63
广西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00%	-900,840.96		-1,519,268.3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南海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83,582,743.65	47,907,769.32	831,490,512.97	878,566,043.02	0.00	878,566,043.02	861,206,265.37	47,422,064.80	908,628,330.17	915,013,265.74	0.00	915,013,265.74
益康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9,991,445.38	27,657,706.03	37,649,151.41	81,477,060.89	0.00	81,477,060.89	19,540,878.03	3,120,205.97	22,661,084.00	63,583,657.21	0.00	63,583,657.21
杭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28,233.29	437,406.09	1,165,639.38	11,207,544.31	0.00	11,207,544.31	233,537.91	174,382.56	407,920.47	5,768,296.44	0.00	5,768,296.44
广西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9,052.87	101,649.68	230,702.55	3,494,546.14	0.00	3,494,546.14	115,022.65	126,817.47	241,840.12	775,862.61	0.00	775,862.6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南海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00	-40,690,594.48	0.00	-4,305,373.67	0.00	-12,508,319.46	0.00	-24,302,091.10
益康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94,540.22	-13,227,762.52	0.00	10,299,848.34	3,000.00	-25,156,794.20	0.00	2,188,164.76
杭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69,854.38	-4,681,528.96	0.00	737,216.14	1,588,300.98	-4,474,081.07	0.00	-1,562,326.48
广西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3,915.86	-2,729,821.10	0.00	-40,067.51	1,165,048.52	-1,122,953.39	0.00	-531,432.84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根据广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孙迪草收购33%的股权。截止股权收购日,广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已收到实收资本530.00万元,分别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投入365.00万元,孙迪草实际投入165.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广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金额为-2,620.45元,故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少数股东收购股权的金额为1,650,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广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广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变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根据贵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王成收购33%的股权。截止股权收购日,贵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300.00万元,已收到实收资本201.00万元,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投入。截止2017年12月31日,贵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金额为-7,645,289.34元,故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少数股东收购股权的金额为1.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贵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事项,贵州中公网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变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 根据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帅欣收购33%的股权。截止股权收购日,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500.00万元,已收到实收资本394.80万元,分别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投入328.80万元,帅欣实际投入66.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金额为-2,345,583.75元,故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少数股东收购股权的金额为660,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变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 根据云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刘莉收购33%的股权。截止股权收购日,云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300.00万元,已收到实收资本201.00万元,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投入。截止2017年12月31日,云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金额为-3,988,796.69元,故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少数股东收购股权的金额为1.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云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云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 根据佛山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梁易文、海南瑞立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收购33%的股权。截止股权收购日,佛山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100.00万元,已收到实收资本89.00万元,分别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投入67.00万元,梁易文实际投入22.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佛山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金额为-1,352,742.12元,故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少数股东收购股权的金额为220,001.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佛山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佛山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 根据湖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武汉圆德科技有限公司收购33%的股权。截止股权收购日,湖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101.00万元,已收到实收资本67.67万元,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投入。截止2017年12月31日,湖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金额为-5,724,103.78元,故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少数股东收购股权的金额为1.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湖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湖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 根据郑州中公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张永魁、海南瑞立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收购33%的股权。截止股权收购日,郑州中公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100.00万元,已收到实收资本67.00万元,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投入。截止2017年12月31日,郑州中公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金额为-3,145,341.29元,故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少数股东收购股权的金额为2.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郑州中公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事项,郑州中公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 根据福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潘发、海南瑞立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收购33%的股权。截止股权收购日,福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100.00万元,已收到实收资本67.00万元,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投入。截止2017年12月31日,福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金额为-594,477.65元,故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少数股东收购股权的金额为2.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福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福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 根据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张洪、海南瑞立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收购33%的股权。截止股权收购日,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100.00万元,已收到实收资本0.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金额为-113,416.43元,故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少数股东收购股权的金额为2.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为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 根据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公网信息技术与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海南瑞立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收购16%的股权。截止股权收购日,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5,010.00万元,已收到实收资本5,010.00万元,分别为中公网信息技术与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投入4,028.40万元,海南瑞立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投入801.60万元。截止少数股东权益收购日,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金额为-16,572,111.30元,故中公网信息技术与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少数股东收购股权的金额为8,016,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为中公网信息技术与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 元

	广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贵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苏州)有限公司	云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中公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州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昌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	1,650,000.00	1.00	660,000.00	1.00	220,001.00	1.00	2.00	2.00	2.00	8,016,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650,000.00	1.00	660,000.00	1.00	220,001.00	1.00	2.00	2.00	2.00	8,016,000.00	
减: 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9,864.75	-3,186,245.48	-1,416,882.64	-1,979,602.91	-520,104.90	-2,112,265.25	-1,259,062.63	-417,277.62	-37,427.42	-2,651,537.81	
差额	1,749,864.75	3,186,246.48	2,076,882.64	1,979,603.91	740,105.90	2,112,266.25	1,259,064.63	417,279.62	37,429.42	10,667,537.81	
其中: 调整资本公	1,749,864.75	3,186,246.48	2,076,882.64	1,979,603.91	740,105.90	2,112,266.25	1,259,064.63	417,279.62	37,429.42	10,667,537.81	

积											
---	--	--	--	--	--	--	--	--	--	--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武汉蓝星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服务业	8.00%	19.00%	权益法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服务业		4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武汉蓝星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武汉蓝星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通用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258,095.83	125,144,111.54	21,739,944.84	11,612,759.23
非流动资产	10,887,907.63	7,970,014.28	11,190,820.18	32,085,047.11
资产合计	48,146,003.46	133,114,125.82	32,930,765.02	43,697,806.34
流动负债	23,683,800.79	6,051,745.11	15,826,221.01	1,173,445.59
负债合计	23,683,800.79	6,051,745.11	15,826,221.01	1,173,445.59
少数股东权益				-788,349.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462,202.67	127,062,380.71	17,104,544.01	43,312,710.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604,794.72	57,178,071.32	4,618,226.88	21,223,227.9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604,794.72	57,178,071.32	4,618,226.88	21,223,227.97
营业收入	20,432,152.37	52,403,074.65	19,173,683.49	151,282.05
净利润	4,070,533.02	-2,110,882.66	646,861.82	-2,894,330.06
综合收益总额	4,070,533.02	-2,110,882.66	646,861.82	-2,894,330.06

其他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34.14% (2016年为76.74%)，本公司应收账款绝对金额较小，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重组的现金及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重组的资金偿还债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及银行存款折合人民币63,454.09万元，负债余额5,564.39万元，因此，本公司认为面临的流动性风险不重大。

（三）市场风险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币）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1）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85,196,668.21	385,196,668.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152,333.40	72,152,333.40
小计	457,349,001.61	457,349,001.61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61,133,523.39	461,133,523.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6,110,715.39	116,110,715.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57,488.79	10,457,488.79
小计	587,701,727.57	587,701,727.5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152,333.40			72,152,333.40
（2）权益工具投资	72,152,333.40			72,152,333.4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市	服务业	10,000 万元	25.74%	25.7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系投资控股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黄耀文。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说明：

2017年11月9日，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海南中恒实业有限公司、海南策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本次增资导致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

公司成为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从而成为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康乔女士，变更为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关联交易情况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58.53	281.14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资产抵押情况

抵押物	贷款银行	抵押物原值	抵押物净值	抵押借款额
浙江海虹药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杭州市文三路20号1号楼建工大厦七楼）	杭州市商业银行之江支行	11,079,765.96	8,890,493.88	65,440.23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2018年4月19日召开的董事会九届二十二次会议暨二零一七年年会议审议通过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

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终止经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广东海虹公司	交易中心	合计
终止经营收入	52,560,411.17	32,419,549.08	84,979,960.25
终止经营费用	54,162,968.98	100,684,929.42	154,847,898.40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1,602,557.81	-68,265,380.34	-69,867,938.15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508,324.85		508,324.85
终止经营净利润	-2,110,882.66	-68,265,380.34	-70,376,263.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2,110,882.66	-68,265,380.34	-70,376,263.00
终止经营处置损益总额	178,442,646.30	86,218,772.67	264,661,418.97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收益）	5,628,248.87		5,628,248.87
终止经营处置净损益	172,814,397.43	86,218,772.67	259,033,170.1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处置净损益	172,814,397.43	86,218,772.67	259,033,170.10
终止经营净利润合计	170,703,514.77	17,953,392.33	188,656,907.1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合计	170,703,514.77	17,953,392.33	188,656,907.10
终止经营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58,291.62	-2,013,158.26	-76,371,449.88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4,063,761.67	-5,492,788.13	-79,556,549.8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94,529.95	3,479,629.87	3,185,099.92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续：

项目	上期发生额		
	广东海虹公司	交易中心	合计
终止经营收入	101,849,697.45	28,855,211.63	130,704,909.08
终止经营费用	51,726,243.32	39,031,456.38	90,757,699.70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50,123,454.13	-10,176,244.75	39,947,209.38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12,203,810.35	6,838.07	12,210,648.42
终止经营净利润	37,919,643.78	-10,183,082.82	27,736,560.9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37,919,643.78	-10,183,082.82	27,736,560.96

项目	上期发生额		
	广东海虹公司	交易中心	合计
终止经营处置损益总额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收益）			
终止经营处置净损益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处置净损益			
终止经营净利润合计	37,919,643.78	-10,183,082.82	27,736,560.9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合计	37,919,643.78	-10,183,082.82	27,736,560.96
终止经营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60,396.02	1,643,542.19	34,903,938.21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4,673,498.86	31,371,046.99	66,044,545.8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13,102.84	-29,727,504.80	-31,140,607.64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控股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质押情况说明：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公司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231,369,393股，持股比例25.74%，质押股份数量160,830,000股。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815.00	100.00%	25,290.75	5.00%	480,524.25	505,815.00	100.00%	25,290.75	5.00%	480,524.25
合计	505,815.00	100.00%	25,290.75	5.00%	480,524.25	505,815.00	100.00%	25,290.75	5.00%	480,524.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05,815.00	25,290.75	5.00%
1 年以内小计	505,815.00	25,290.75	5.00%
合计	505,815.00	25,290.75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0,227,178.64	100.00%	27,256,342.07	5.05%	512,970,836.57	515,112,215.47	100.00%	26,380,787.96	5.12%	488,731,427.51
合计	540,227,178.64	100.00%	27,256,342.07	5.05%	512,970,836.57	515,112,215.47	100.00%	26,380,787.96	5.12%	488,731,427.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39,208,882.12	26,960,444.11	5.00%
1 年以内小计	539,208,882.12	26,960,444.11	5.00%
2 至 3 年	63,940.00	9,591.00	15.00%
3 年以上	954,356.52	286,306.96	30.00%
合计	540,227,178.64	27,256,342.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5,554.1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39,916,996.43	514,384,457.44
押金	217,359.58	210,859.58
其他	92,822.63	516,898.45
合计	540,227,178.64	515,112,215.4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海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商务分公司	往来款	170,893,936.15	1 年以内	31.63%	8,544,696.81
海南海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3,809,369.74	1 年以内	26.62%	7,190,468.49

限公司					
海南海虹医疗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7,433,398.28	1 年以内	25.44%	6,871,669.91
海虹投资咨询有限公 司	往来款	63,924,099.42	1 年以内	11.83%	3,196,204.97
中公网信息技术与服务 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602,543.55	1 年以内	4.00%	1,080,127.18
合计	--	537,663,347.14	--	99.52%	26,883,167.3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579,833.05	11,508,400.00	289,071,433.05	381,423,633.05	47,308,400.00	334,115,233.05
对联营、合营企业 投资	12,227,391.59		12,227,391.59	14,284,323.83	1,805,331.38	12,478,992.45
合计	312,807,224.64	11,508,400.00	301,298,824.64	395,707,956.88	49,113,731.38	346,594,225.5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 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中公网信息技术与服务 有限公司	96,430,037.16			96,430,037.16		
海南海虹投资咨询有 限公司	49,850,000.00	150,000.00		50,000,000.00		
海南海虹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49,850,000.00			49,850,000.00		
海南卫虹医药电子商 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云南卫虹医药电子商 务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 务有限公司	30,193,800.00		30,193,800.00			
山东海虹医药电子商 务有限公司	2,700,000.00			2,700,000.00		
厦门海虹医药电	1,686,795.89			1,686,795.89		

子商务有限公司						
贵州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200,000.00			7,200,000.00		
广西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3,500,000.00		
新疆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浙江海虹药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海南海虹医疗器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海南海虹商业智能管理软件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海南海虹医药电子商务结算服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海南海虹医药资讯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海南海虹医疗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
福建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湖北海虹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
海南泰虹医药网络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吉林省华虹医药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甘肃华虹医药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海南海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北京海协智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域创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7,304,600.00			7,304,600.00		
益康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9,208,400.00			9,208,400.00		9,208,400.00
合计	381,423,633.05	150,000.00	80,993,800.00	300,579,833.05		11,508,4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国通用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382,574.88			381.80					-2,382,956.68	0.00	
武汉蓝星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1,901,748.95			325,642.64						12,227,391.59	
小计	14,284,323.83			326,024.44					-2,382,956.68	12,227,391.59	
合计	14,284,323.83			326,024.44					-2,382,956.68	12,227,391.59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38,000.00	65,416.44	138,000.00	65,416.44
合计	138,000.00	65,416.44	138,000.00	65,416.44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480.00	17,152,052.4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6,024.44	-99,260.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999,999.51	630,003.80
合计	-14,564,495.07	17,682,795.79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3,492,813.72	主要由于出售子公司广东海虹 55%股权，交易中心 100%股权，实现较大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041.48	主要系增值税即征即退及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103,592.39	主要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64,999.81	主要系扣除处置固定资产及政府补助后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17,239.89	主要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股息收入及项目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807.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4,758.02	
合计	259,485,937.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	0.0186	0.0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7%	-0.2701	-0.27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康健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旭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雪堂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王祖平先生、苑希峰先生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